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陆宝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邵月琴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洗衣机等家电产品不断更新换代和优化升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持续提高研发创新能力，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将可能面临销售订单减少、竞争力弱化的风险。另外，智能坐便器、净水器、洗碗机等厨卫电器用流体电磁阀领域目前仍为新兴市场，市场集中程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智能坐便器、净水器、洗碗机等领域未来发展空间巨大，如果公司不能把握市场先机，积极开发上述领域客户，提供具备竞争力的流体电磁阀产品，将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二）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家电专用配件市场需求与下游家电行业紧密相关。近年来，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稳步增长、消费水平逐渐提高，带动家电产品新增和更新换代需求，进而拉动家电专用配件产品市场需求增长。目前，我国家电行业已进入成熟发展阶段，主要客户的市场占有率和公司占主要客户的份额较高。若未来家电需求增长持续放缓，或者下游行业产品向高端化智能化的升级不及预期，

或者公司不能及时开拓新客户市场或者开发新产品，则公司将面临市场空间受限及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从而对本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程度较高，公司业务对客户存在一定依赖。公司客户较为集中主要系受下游行业市场集中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经营战略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或公司被其他供应商替代，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成长性风险

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增长受宏观经济、行业发展、竞争状态、行业地位、人才队伍、技术研发、市场开拓、服务质量等一系列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成长性风险。

（五）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风险

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开发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及时的响应服务与下游家电行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受下游行业市场集中影响，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若公司因技术、质量、交付和成本等因素无法达到客户要求，在招投标或议价程序中未能中标、中标比例较低或无法与客户达成目标议价结果，公司将面临主要客户流失和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较高，是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原材料的价格对公司产品成本有较大影响。公司主要原

材料包括漆包线、PP/PA 等塑料原料、铁板等金属件等，如果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发生较大波动，会影响直接材料成本，进而导致公司盈利水平发生变化。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9,058,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陆宝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陆宝宏先生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宏昌科技	指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昌控股、控股股东	指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金华宏合	指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华宏盛	指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华弘驰	指	金华市弘驰科技有限公司
宏昌无锡	指	宏昌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宏昌荆州	指	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
金华宏耘	指	金华宏耘贸易有限公司
兰溪协成	指	兰溪协成磁控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	指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青岛海达瑞采购服务有限公司、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重庆海尔物流有限公司、金羚电器有限公司、AQUA ELECTRICAL APPLIANCES VIETNAM CO.,LTD、Haier Appliances India Pvt.,Ltd 及其他关联公司
美的集团	指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佛山市美的清湖净水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饮水机制造有限公司、无锡小天鹅通用电器有限公司、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无锡小天鹅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松下集团	指	松下家电（中国）有限公司、杭州松下家用电器有限公司、杭州松下家电（综合保税区）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公司
Dr. Schildbach Finanz-GmbH	指	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珠海蓉胜超微线材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中竞科	指	南京中竞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兰溪伟迪	指	兰溪市伟迪五金有限公司
起航包装	指	金华市起航包装有限公司
金华欣业	指	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的《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宏昌科技	股票代码	30100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宏昌科技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陆宝宏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 7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01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 7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017		
公司网址	www.hongchang.com.cn		
电子信箱	hckj@hongchang.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砚	蒋煜琪
联系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 788 号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 788 号
电话	0579-84896101	0579-84896101
传真	0579-82271092	0579-82271092
电子信箱	hckj@hongchang.com.cn	hckj@hongchang.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 788 号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福康、夏燕儿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 层至 26 层	唐帅、傅国东	2021 年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 2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
------------	---------------------------------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84,529,285.66	826,419,251.15	826,419,251.15	7.03%	767,823,526.07	767,823,52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912,431.98	67,264,656.33	67,264,043.78	27.72%	68,041,091.61	68,041,0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021,411.08	55,031,223.58	55,030,611.03	39.96%	58,212,648.93	58,212,64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320,342.51	16,783,326.31	16,783,326.31	747.99%	25,680,245.89	25,680,245.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0.8400	0.84	27.38%	1.1700	1.17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0.8400	0.84	26.19%	1.1700	1.1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4%	6.78%	6.78%	1.26%	10.01%	10.01%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2,021,485,107.68	1,503,950,803.92	1,504,299,312.51	34.38%	1,378,617,660.09	1,378,617,66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133,923,920.96	1,026,100,430.76	1,026,099,818.21	10.51%	957,090,918.43	957,090,918.4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权益权益报表项目中涉及的相关数据的期初数。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80,003,802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073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8,277,327.05	216,954,908.12	243,239,784.65	276,057,26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6,929.96	22,489,247.38	25,023,036.54	28,793,2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45,174.65	19,596,699.86	21,653,433.26	29,926,10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6,081.28	73,590,904.21	56,686,337.33	24,179,182.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911.04	-68,602.84	-288,957.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37,054.24	12,321,106.31	11,781,271.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93,513.88	2,173,651.20	943,003.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744.11	-295,775.88	19,417.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931.46	-795,980.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7,603.46	1,950,963.24	1,830,312.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1.39	1,914.26		
合计	8,891,020.90	12,233,432.75	9,828,442.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37,054.24 元。

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项目系理财收益 3,010,402.77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3,111.11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流体电磁阀、传感器及其他电器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及水位传感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C3857）。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分类代码：C38）。

(二) 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体制及主要政策

1、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家用电器协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包括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等。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是由在中国登记注册的家用电器行业的制造商企业、零配件和原材料配套企业等自愿组成的行业性、全国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具体职能包括参与政府有关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的研究，提出有利于行业发展的政策和立法建议；组织和参与制订、修订国家标准或行业的技术标准、服务标准和行业准入标准，开展协会标准的制订工作；健全行业自律管理制度，规范会员企业之间的竞争行为，协调会员关系，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等。

2、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政策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家用电力器具及其配件制造的发展，具体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文单位	发文时间	与公司从事业务相关内容
1	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商务部等 14 部门联合发布	2024 年 3 月 27 日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消费者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给予补贴。支持家电销售企业联合生产企业、回收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全链条整合上下游资源，开设线上线下家电以旧换新专区，对以旧家电换购节能家电的消费者给予优惠。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废旧家电回

				收及家电以旧换新相关企业融资支持力度，拓展相关消费信贷业务。
2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 年 12 月	持续提升传统消费，促进家庭装修消费，增加智能家电消费，推动数字家庭发展；积极推动农村现代化，推动农村居民汽车、家电、家具、家装消费升级。
3	《推进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工信部、住建部等	2022 年 8 月	支持东部地区打造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家居产业发展高地，加强国际创新成果交流和科技成果转移扩散，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引领辐射全国的标志性产业集聚区。
4	《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	国务院	2022 年 6 月	稳定增加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鼓励家电生产企业开展回收目标责任制行动，引导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更好满足消费升级需求。
5	《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商务部等	2022 年 6 月	鼓励增加升级创新产品制造工程。将智能节能健康空调、冰箱、洗衣机等家电产品，洗碗机、感应加热电饭煲等新兴小家电，互联网智能家电全场景解决方案列入升级创新产品制造工程；引导绿色产品消费，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行动。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2021 年 3 月	全面促进消费。提升传统消费，加快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健全强制报废制度和废旧家电、消费电子等耐用消费品回收处理体系，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
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九部门	2020 年 8 月	推进发展智能建造技术。推广智能家居、智能办公、楼宇自动化系统，提升建筑的便捷性和舒适度。
8	《关于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推动家电更新消费的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2020 年 5 月	进一步要求以组织开展以旧换新活动、促进家电加快更新升级、探索家电新型消费模式等多种方式促进家电更新消费。鼓励家电生产、销售企业及电商平台等，通过举办“周年庆”“购物节”等活动以及家电更新优惠等方式，开展覆盖城乡的家电以旧换新等更新消费活动。引导消费者按照安全年限使用和更新家电，及时淘汰能耗高、安全性差的家电产品。
9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2019 年 11 月	提出推动消费品工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注重差异化、品质化、绿色化消费需求，推动消费品工业服务化升级。以服装、家居等为重点，发展规模化、个性化定制。以智能手机、家电、新型终端等为重点，发展“产品+内容+生态”全链式智能生态服务。以家电、消费电子等为重点，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健全废旧产品回收拆解体系，促进更新消费。
1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鼓励符合国家 1 级能效或 2 级能效家用电器开发与生产。
11	《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2019 年 1 月	提出支持绿色、智能家电销售，有条件的地方可对产业链条长、带动系数大、节能减排协同效应明显的新型绿色、智能化家电产品销售，给予消费者适当补贴；促进家电产品更新换代。有条件的地方可对消费者交售旧家电（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视机、抽油烟机、热水器、灶具、计算机）并购买新家电产品给予适当补贴，推动高质量新产品销售。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发展趋势

1、家用电器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家用电器是指在家庭及类似场所中使用的各种电器和电子器具。家用电器的创造和应用，使人们从繁重、琐碎、费时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为人们创造了更为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提供了丰富多彩的文娱条件，已成为现代家庭生活的必需品。

家电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近年来我国家电行业实现快速发展，在节能环保、创新升级上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并在扩大内需、促进就业、出口创汇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家电生产国与贸易国，家电生产量占全球产量的一半以上。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需求逐步升级，中高端家电产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青睐，变频、节能、大容量等高端产品市场份额迅速增长。变频白色家电的渗透率呈现快速上升态势。厨房电器和小家电领域中，变频洗碗机等新产品也不断出现。大容量产品方面，以 10KG 为代表的大容量洗衣机逐渐引领市场的发展，成为更新换代的主要方向之一。中高端家电产品的市场份额显著增长，消费升级带来的高端化需求为家电市场注入了新的增长动力。

目前，80、90 后开始成为消费主力，核心消费群体的日趋年轻化以及在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的带动下，家电产品智能化趋势逐步凸显。智能家电不仅仅是单纯的通过 wifi 功能实现远程操控，未来还将搭载人工智能、语音交互、智能感知、图像识别等技术，并从单品智能向多种设备互联互通转变。智能化水平的提高将利于增强家电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也将为家电市场带来新的发展机会。

2、家用电器专用配件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家电专用配件种类繁多，以洗衣机为例，配件产品包括电机、程序控制器、进水阀、传感器、水位开关等。虽然不同配件的制造工艺有所差异，但都主要为整机厂配套，行业发展很大程度受到下游家电市场的影响。改革开放以后，国家经济迅猛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家电行业实现了质的飞跃。彼时，家电整机厂生产中使用的配件主要为国外进口，或由外国配件厂商在国内设立的工厂进行供货。国内配件厂商由于技术水平较低，产品开发能力欠缺，初期主要通过模仿进口配件来实现生产。随着技术的积累、政策的支持以及家电行业的带动，行业内逐步出现具备自主创新能力、产品质量稳定的配件生产企业，与国外配件厂商共同参与竞争，并在下游市场占据一定份额。

洗衣机阀作为家电专用配件的细分领域，发展路径整体与家电专用配件行业相似，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洗衣机阀生产企业得到初步发展，并逐步为大型家电企业配套。目前，公司是国内洗衣机阀的主要生产商，在细分市场具有一定竞争优势。

从发展趋势来看，国内家电专用配件行业呈现出以下特点：

（1）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公司所处行业格局主要受下游家电行业影响。目前，家电行业集中度已较高，海尔集团、美的集团等少数龙头企业在洗衣机、冰箱等主要家电市场占据了较大份额，且占比持续提升。家电专用配件行业内少数优势企业具备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产品性能和质量稳定，且能够为客户提供及时和优质的服务，与下游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随着下游家电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该类配件生产企业发展优势愈加明显，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以洗衣机阀为例，少数优势企业掌握了大部分品牌洗衣机整机厂的采购份额，甚至部分型号产品为独家供货，市场已较为集中。

（2）产品持续开发和升级

家电厨卫行业处于产业调整、产品升级阶段，配件生产企业需要配合整机厂持续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及成熟产品的优化升级。在洗衣机阀领域，洗衣机进水阀初期仅为用于控制洗衣机主进水的单控阀产品。随着洗衣机产品更新换代，单控阀产品已无法完全满足其需求，因此洗衣机进水阀生产企业逐步开发了具备控制给水冲洗剂、喷淋等功能的多控阀产品。目前，公司带有更多功能的多控阀产品正在持续研发中。在智能坐便器领域，为解决智能坐便器在低水压场景下冲刷动力不足的问题，电子水泵的应用不仅能提高产品的冲刷效果，同时具有节能作用，是未来的发展趋势。因此，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投项目投产电子水泵产品，以更好地适应智能坐便器市场发展趋势。

（3）模块化供货趋势

目前，下游行业品牌家电对部分产品逐步实施模块化采购，由供应商将用于实现同一功能或具备相同结构的配件进行组合装配，以模块化组件的形式代替原有的单一配件供货。下游客户采购后仅需将各个模块化组件进行组装，能够有效提升整机生产效率。未来，专用配件模块化采购模式预计将被更多家电企业采用。

（四）公司所处行业供求状况

公司的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水位传感器是生产洗衣机、净水器、智能坐便器、洗碗机等家电厨卫用品的重要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受下游各类家电产品的供求状况影响。

1、洗衣机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我国洗衣机行业已经从快速发展期过渡到成熟期。得益于我国经济增长及“家电下乡”等拉动内需政策的支持，2008年至2010年，洗衣机的产销量实现较快增长，2010年产量和销量均突破5,000万台。近几年，洗衣机产销量每年稳定维持在6,000万台以上。

我国洗衣机消费市场自发展起来至今，整体上经历了三大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市场导入阶段。自上世纪90年代至2005年左右，受居民消费水平的限制，这一时期的洗衣机属于家庭贵重家电，洗衣机的使用尚未普及，整体上洗衣机消费市场处于市场导入阶段。

第二阶段，市场普及阶段。2006年至2015年左右，在“家电下乡”等消费刺激政策的影响下，洗衣机在我国居民生活当中不断普及，我国洗衣机市场销量在这一时期也出现快速增长，这一时期消费者对洗衣机的功能关注点在于替代手洗的洁净能力。

第三阶段，消费升级阶段。2016年至今，我国洗衣机市场销量的增速逐步放缓，但随着居民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的不断提高，居民服装逐步高端化和品质化，对洗衣机的功能要求不再局限于洁净能力，柔顺剂等洗护产品的使用，使得“洗护一体”洗衣机产品不断普及，同时在城镇化背景下，城镇居民衣物不便晾晒等问题，使得洗烘一体等洗衣机市场需求随之产生。洗衣机市场从增量市场转向存量市场，洗衣机产品的更新换代成为近年来及未来市场需求增长的一大动力。

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洗衣机逐渐从奢侈品演变为人们生活中的必需品，家庭对洗衣机的保有量也不断上升。近十多年来，城镇居民家庭每百户洗衣机拥有量持续维持在较高水平。农村居民家庭每百户洗衣机拥有量则呈现增长态势，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及农村居民对品质生活的追求，农村居民家庭的洗衣机拥有量仍有较大提升空间，而洗衣机市场需求的增长，也将带动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水位传感器等关键配件的需求。

从国内市场来看，我国洗衣机普及率已相对较高，洗衣机市场逐步从增量市场转向存量市场，未来洗衣机产品的更新换代将成为市场需求增长的一大动力。根据中国家用电器协会发布的《家用电器安全使用年限》系列标准，家用洗衣机的安全使用年限为8年，我国“家电下乡”政策于2013年初结束，距离现在已超过8年，该政策的实施在短期内较大程度刺激了洗衣机产品的消费，这部分洗衣机正逐步面临更新换代的时点。2019年1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发布了《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年）》，该方案明确提出支持绿色、智能家电销售，促进家电产品更新换代，有条件的地方可对新型绿色、智能化家电产品销售给予消费者适当补贴，对消费者交售洗衣机等旧家电并购买新家电产品给予适当补贴，将有利于推动洗衣机更新换代需求。

除基本的使用功能外，消费者对洗衣机产品的外观、节能、智能、容量等要求逐步提高，亦更加关注产品的品牌。行业内的龙头企业不管是在资金实力、研发创新能力还是品牌营销上都具备绝对优势，在行业竞争中地位愈加突出，使得洗衣机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根据产业在线数据，2020-2021年，海尔集团、美的集团在洗衣机市场合计占有率为66.7%和66.3%。作为洗衣机的重要配件，进水阀、水位传感器等产品质量性能的好坏直接影响洗衣机产品的整体使用情况，因此行业内优势企业通常与优秀供应商形成长期合作关系，以保证产品的稳定性。在洗衣机行业持续集中的趋势和背景下，产品质量优良、开发能力强及提供优质服务的配件生产商有望与龙头整机厂商加深合作，进而获得更多业务机会。另外，从外销情况来看，2012年以来，国内洗衣机出口量始终维持在每年2000万台以上的水平，2020年受到全球整体经济下行、需求萎缩的影响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2021年出口数量较2020年增长1.76%，受益于产品结构升级带来的均价提升，出口额同比增长16.94%。此外，国内家电龙头企业加速出海，以海尔为例，近年来在越南、印度、俄罗斯等多个国家设立洗衣机工厂。在此背景下，虽然洗衣机出口量受到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但是出海厂家的海外基地基

于产品质量、合作历史、开发效率等因素对于重要配件在一定程度上仍然考虑从国内家电配件厂家进口，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和水位传感器等洗衣机重要配件在出口业务上将迎来新的市场机遇。综上，我国洗衣机行业整体上已逐步从增量市场转向存量市场，进入消费升级阶段，产销量每年稳定维持在较高水平，同时，洗衣机更新换代需求，行业龙头聚集趋势以及洗衣机出口增长等为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水位传感器等配件产品提供了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2、净水器

净水器是按对水的使用要求对水质进行深度过滤、净化处理的水处理设备，经处理可有效去除水中的细菌、病菌、毒素、重金属等杂质。随着收入水平提升，健康意识增强，大众逐渐开始将健康安全饮用水诉诸于家用净水器，近年来家用净水器的关注度不断提升。2015 年至 2021 年，我国净水器的产量从 1,312.12 万台增长至 1,639.80 万台，销量从 1,300.78 万台增长至 1,641.10 万台，产销量较为稳定。

从净水器普及率来看，我国家用净水器的普及率不足 20%，而欧美国家和日本的净水器普及率水平已较高，分别达到 70%和 90%。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净水器普及率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另外，根据国家标准技术管理司 2019 年 10 月发布的通知，国家标准委决定对《净水机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制定强制性国家标准，系列标准的制定将规范净水器行业的生产制造，利于行业的健康发展。流体电磁阀在净水器中用于水路通断，是生产净水器的重要配件，净水器市场容量的持续扩大、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将带动流体电磁阀产品及模块化组件产品需求有效增长。

3、卫浴产品

随着国民消费升级，卫浴产品智能化已经成为一种趋势，智能卫浴产品销量在近几年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根据艾媒数据中心统计数据，2018-2021 年，国内智能坐便器市场销量分别为 674 万台、754 万台、821 万台、910 万台，年复合增长率达 10.52%。

智能坐便器具有温水洗净、座便盖加热、暖风干燥、杀菌等多种功能。国际上，日本的智能坐便器渗透率已较高，2019 年日本温水洗净坐便器在家庭的普及率达到 80.2%。但在国内，由于大众对智能坐便器认知还相对较低，对传统坐便器的使用习惯难以改变等，我国智能坐便器市场仍处于导入期，智能坐便器普及率在 4%左右。未来，随着国民对智能坐便器认知度的提升及如厕观念的改变，国内智能坐便器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流体电磁阀是用于智能坐便器等智能卫浴产品流体控制的重要配件，随着智能坐便器等智能卫浴产品在我国普及率的不断提升，相应产品所使用的流体电磁阀需求量也将不断增加。另一方面，随着智能坐便器的升级换代，电子水泵作为可以满足低水压场景下提升冲刷能力和节能用水龙重需求的新兴配件产品，其应用是智能坐便器产品未来的一大发展趋势。

4、厨房电器

根据奥维云网，2021 年国内厨卫市场整体销售规模为 9,156 万台，实现销售额 1,528 亿元，同比增长 7%。新兴厨电品类增速依旧迅猛，根据产业在线数据，2021 年洗碗机出货量达到 853.79 万台，同比增长 19.90%。年轻一代因工作忙碌无暇顾及家务以及人们对品质生活追求等背景下，机洗代替手洗的想法逐渐普及，洗碗机凭借操作便捷、节省时间、高温杀菌、节约用水等优势成为厨电市场的热点产品。

早期受厨房空间、炊具和厨具规格等因素影响，我国洗碗机市场发展缓慢，洗碗机渗透率长期处于较低水平。目前国内家庭洗碗机每百户用量仅为 2 台，相较于美国、加拿大超过 60%的洗碗机渗透率，德国、荷兰近 70%的渗透率来看，我国洗碗机市场拥有较大发展空间。另外，在住宅精装修相关政策鼓励下，新建住宅精装修交付逐渐成为主流。由于精装修中厨电配套率达 98%，精装修市场的发展将有助提升洗碗机等厨电产品的普及率，从而带动厨电产品的销售。

受益于洗碗机等厨电产品市场的发展，厨电用电磁阀未来需求巨大。

（五）公司所处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1、上游原材料行业对本行业利润水平的影响

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及水位传感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漆包线、PP/PA 等塑料原料、铁板等金属件、软管等橡胶件等，其中漆包线在采购总额中的占比超过 30%。原材料的大幅上涨对公司当期净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利润水平的影响

目前，国内下游家电行业市场格局已基本稳定，海尔集团、美的集团等龙头家电企业优势凸显，在家电市场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一方面，在面对下游大型家电客户时，家电配件制造企业普遍规模相对较小，议价能力较弱，对本行业利润水平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伴随着下游行业集中度提高，本行业内具备新产品开发能力、产品质量稳定、成本有效管控、供货及时的家电配件制造企业在激烈的竞争中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并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技术水平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的磁感控制器研究院于 2019 年被认定为省级企业研究院。公司始终将创新置于发展战略的核心地位。目前，公司通过自主培养、人才引进等方式组建了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均在家电专用配件相关行业从业多年，具备过硬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技术研发团队一直专注于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传感器等家电专用配件的创新研发，形成了多项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相应的知识产权。公司共拥有专利合计是 22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 215 项，外观设计 1 项，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实力。

随着家电企业对生产效率的愈发重视，模块化组件研发创新和模块化供货模式逐渐成为家电配件行业发展方向之一，尤其是在洗衣机、净水器、智能马桶等制造领域。

公司的模块化组件目前以洗衣机为主，同时公司已开始开发智能马桶相关组件。公司洗衣机模块化组件以电磁阀为基础，将其与贮水槽、导管、分配器盒等其他水路配件进行集成设计和生产，最终向客户交付用于流体控制的模块化产品，为客户提供整体进水解决方案。公司现已具备大批量的模块化供货能力，能够有效提升客户整机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部件适配度。目前模块化组件已完成批量供货有海尔、美的、松下、日立等多个客户。

另外，为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满足客户日益变化的需求，公司研发中心组建了专业的模块化组件开发团队，针对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研发，以及根据公司对市场趋势的前瞻性预判进行先行开发。例如，公司针对客户的洗衣机自动投放需求开发了自动投放模块，通过在模块组件水路中使用活塞泵或者文丘里管等动力装置，在洗衣机整机程序控制下，实现洗衣液、柔顺剂在洗涤过程中的自动、精准投放，有效提升洗衣机智能化水平。此外，公司积极开发应用于净水器的模块化组件产品，是行业内少数同时具备净水器阀和净水器模块化组件研发能力的企业。公司研发的净水器模块化组件将电磁阀与水路板高度集成，并搭载流量计、高压开关等配件，在保障产品性能的前提下有效缩小产品体积，降低净水器整机研发难度，提高整机生产装配效率。公司的净水器模块化组件产品已批量供货。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流体电磁阀、传感器及其他电器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水位传感器及开关门锁，是生产各类家用电器的重要构件。公司的电磁阀产品可通过电磁驱动控制流体的进出通断和流量，广泛应用于洗衣机、净水器、智能坐便器、洗碗机、干衣机等家电厨卫领域。公司的模块化组件目前主要应用于洗衣机和净水器，洗衣机模块化组件以电磁阀为基础，将其与贮水槽、导管、分配器盒等其他水路配件进行集成设计，形成流体控制模块化产品，为客户提供整体进水解决方案。公司的水位传感器主要用于各类洗衣机产品，通过传递不同水压下产生的振荡频率信号识别洗衣机内水位高低。公司的开关门锁主要用于滚筒洗衣机，串联在洗衣机主电路中，防止洗衣机工作过程中的异常漏水和高速旋转时对消费者产生意外伤害，同时及时监控洗衣机的使用状态，防止衣物长期滞留在潮湿密闭环境里，起到健康环保功效，是洗衣机安全保护的核心部件。

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细分类别	用途及特点	产品展示
------	------	-------	------

	<p>流体电磁阀</p>	<p>主要为洗衣机进水阀，用于全自动洗衣机。按控制单元数量进一步分为单控阀、双控阀、三控阀、四控阀及多控阀等，可控制洗衣机主进水、给水冲洗洗涤剂、柔顺剂以及喷淋等，产品功能多样，流量控制精度高，电性能及水性能稳定。</p>	 <p>单控阀</p> <p>双控阀</p> <p>三控阀</p> <p>四控阀</p>
<p>洗衣机部件</p>	<p>模块化组件</p>	<p>目前主要用于洗衣机。洗衣机模块化组件将洗衣机进水阀与贮水槽、导管、分配器盒等其他水路配件进行集成设计，集控制进水、水源流通、洗涤剂分类放置等于一体，为下游客户提供洗衣机整体水路解决方案，利于提高其生产效率。其中，自动投放模块产品可在洗衣机整机程序控制下，实现自动添加洗衣液、柔顺剂的功能，利于提高洗衣机整体智能化水平。</p>	 <p>洗衣机模块化组件</p>
	<p>水位传感器</p>	<p>主要用于洗衣机水位识别，具有耐湿、耐电压、耐振动等特点。</p>	 <p>水位传感器</p>

	<p>开关门锁</p>	<p>用于滚筒洗衣机上，开关门锁串联在洗衣机主电路中，防止洗衣机工作过程中的异常漏水和高速旋转时对消费者产生意外伤害，同时及时监控洗衣机的使用状态，防止衣物长期滞留在潮湿密闭环境里，起到健康环保功效。是洗衣机安全保护的核心部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开关门锁</p>
	<p>净水器阀</p>	<p>用于净水器，主要包括进水阀、废水阀。其中，进水阀用于控制净水器内进水通断，废水阀主要用于控制对反渗透膜的冲洗，具有流量控制精度高、性能稳定、节能环保、安全可靠等特点。</p>	 <p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进水阀 废水阀 </p>
<p>其他智能家电部件</p>	<p>智能坐便器阀</p>	<p>用于智能坐便器，主要包括冲洗阀、喷淋阀。其中，冲洗阀可通过直流脉冲信号控制智能坐便器冲水，具有大通量、低能耗、结构稳定、安全可靠等特点；喷淋阀主要用于清洁水路的通断，且能自动调节出水压力及流量，具有流量控制精度高、压力稳定等特点。</p>	 <p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冲洗阀 喷淋阀 </p>
	<p>洗碗机等其他厨卫电器阀</p>	<p>用于洗碗机、冰箱、制冰机等领域，具有流量控制精度高、适用水压范围广等特点，且产品涉水材料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洗碗机阀</p>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作为磁感控制产品专业制造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竞争优势。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洗衣机、智能坐便器、洗碗机、净水器等家电厨卫领域，以直销的方式与主要客户签订合同，并以客户需求预测或具体订单为导向组织原材料采购和产品制造，从而实现产品销售、获取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和水位传感器。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包括漆包线、PP/PA 等塑料原料、铁板等金属件等。公司生管部下设采购科具体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并对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和供应的及时性负责。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具体采购需求以订单形式下达。主要原材料漆包线和塑料原料受其上游影响，价格易波动。对于漆包线的采购价格，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约定按照铜价附加一定加工费的形式执行，铜价主要参考上月或当月公开报价。对于塑料原料，公司产生购买需求时分别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优先选择价格合适的执行采购。公司生产所需铁板、插片、铁芯等金属件均为定制件，由供应商按照公司提供的图纸、技术资料等进行原材料采购及生产加工。公司严格把控原材料的质量，由品管部人员对每批次到货原材料进行检验，不合格的进行退货处理。

公司高度重视合格供应商的开发和管理。新供应商需通过基本资料收集、资料评审、现场考察、送样等一系列评审流程，才能获得认证成为合格供应商。对于在册的合格供应商，公司每年根据其产品质量合格率、供货及时性、服务水平、材料成本降低率等指标进行考核，并淘汰评定结果较差的供应商。

3、生产模式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并根据客户需求预测适度备货。主要客户通常将其未来一段时期（一周、一个月或三个月）的需求计划或预测发送至公司，生管部基于此预测制定每月的主生产计划，并形成物料需求计划，包括对原材料、外购件及自制件的需求。在此基础上结合客户订单、送货要求和异地仓库库存情况等，生成每周的生产执行计划，对周内每日的生产任务进行安排，并据此下达任务单、组织生产。公司生产流程如下：

公司编制了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和生产工序作业指导书，对工艺流程、各工序操作步骤、检查项目等作出规定，生产人员严格按此执行。生产过程中，品管部人员对关键工序进行工艺监督，对质量进行把控。产品在组装并经性能检测、测试后包装入库。

4、销售模式

（1）销售方式

公司通过销售部以直销的方式将产品销售至国内外客户。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洗衣机、智能坐便器、洗碗机、净水器等生产商，主要客户均为下游行业知名企业，包括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松下集团、TCL 集团等。经过严格的供应商认证及多年的业务合作，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获取业务的方式主要包括招投标模式和议价模式。

对于新产品，公司主要客户的采购往往需要经过多个环节，一般包括提出需求、设计方案预沟通、报价及磋商、产品开发、送样、小批量试制、批量下单等。客户提出新产品需求后，一般先由公司各产品开发部与客户进行技术要求、设计方案的预沟通，在此基础上公司进行成本核算并进行报价。客户将结合供应商提交的产品方案、开发能力、报价情况、交付能力等因素确定新产品的供应商。成为新产品的供应商后，公司即进入产品的正式开发阶段，并在送样、小批量试生产等验证合格后，根据客户采购订单批量供货。

（2）销售协议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对产品交付、质量、验收、支付等条款进行约定，具体采购订单由客户通过供应链

系统、邮件等方式发送公司，通常包括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交货时间等。部分客户按照市场状况、生产计划事先预估未来一周、一个月或三个月的采购需求，供公司参考备料和备货，实际供货按具体订单和到货要求执行。

（3）产品供货及结算

公司主要客户中，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TCL 集团等客户的工厂距离公司相对较远，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高供货速度，公司在该类客户周边设置了异地仓库；对于距离公司较近的松下集团，公司直接发货至客户；对于海外客户，公司负责将商品运送至指定装运港口。目前，公司异地仓储方式主要分为两类：对于流体电磁阀和传感器产品，公司主要与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进行合作，将产品存放于其仓库，由其按照交货时间将产品从异地仓库配送至客户；对于模块化组件，产品组装完工后存放于外协厂商处，并由其根据交货时间将产品送至客户。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下游行业知名企业，商业信誉良好，在结算时公司给予其一定信用期。主要客户通常采用票据或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支付。

5、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加强对产品的研发力度。一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储备了一批可实现产业化的研发项目，形成了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国内高校合作研发的方式攻克研发难点、加快研发进度，提升了公司研发创新实力。

公司设立洗衣机产品开发部、净厨产品开发部、组件开发部分别负责相应产品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新品部件材料选型与认定，跟进新品开发阶段的试验、测试工作等产品开发全过程的组织、协调与实施。

（三）市场地位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洗衣机进水阀领域取得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已与下游知名家电企业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松下集团、TCL 集团、西门子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以公司洗衣机进水阀销量占国内洗衣机生产数量的占比计算，公司销售的洗衣机进水阀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逐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已达 65%左右，整体呈现上升趋势，表明公司在洗衣机进水阀领域中具备领先地位。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驱动因素之一：洗衣机部件由电磁阀向其他品类横向拓展。

公司依托下游家电龙头企业，取得家电配件行业优势地位。在洗衣机领域，公司已与下游知名家电厂商建立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洗衣机龙头企业通过持续产品创新、技术迭代引领行业升级，并基于自主创牌结合有效的行业整合，持续优化运营体系和经营能力，不断扩大在洗衣机领域的领先优势。随着公司产能水平的提高和研发实力的积累，公司的供货保障能力、新产品开发响应速度、产品性价比等进一步得到了客户认可，公司在客户中的采购份额占比逐年增长。公司在洗衣机部件领域已由供应电磁阀拓展出模块组件、传感器、开关门锁等多个产品类别，洗衣机部件的横向拓展对公司业务收入具有积极影响。

2、驱动因素之二：高端产品销售占比提高。

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推动产品优化升级。公司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及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和提升产品的功能及性能，提升自身产品附加值。公司洗衣机流体电磁阀产品中，配备中高端洗衣机的三控及以上阀产品销售数量逐年上升，高端产品销售占比的提高成为公司利润增长点之一。公司凭借自身技术实力的提升，以及产品性价比、弹性需求量响应速度、销售服务方面的优势，进入以往由外资企业占据优势的高端配件领域，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增长提供持续保障。

3、驱动因素之三：新市场持续推进。

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为业绩持续增长注入动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向西门子的洗衣机、洗碗机产品批量供应

部件，同时，积极开发欧洲市场。公司加大对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实现国内国外市场并驾齐驱，一方面有利于提升海外市场的销售占比，另一方面有利于降低公司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4、驱动因素之四：其他智能家电部件占比提升。

公司借助在洗衣机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实现为智能马桶、洗碗机、干衣机、净水器等智能家电产品供应部件。该大类产品发展前景广阔，销售占比的提升能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对洗衣机产品部件的依赖，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5、驱动因素之五：汽车零部件业务保持稳健增长。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下游家电客户提供专业的家电零部件供应，在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较高的市场份额，2023 年公司加大了对汽车零部件业务的投入，若汽车零部件业务能保持稳健的增长将突破现有的业务格局打开良好的增长空间。

6、驱动因素之六：设备自动化及模具业务增长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弘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是一家专门从事非标自动化设备和精密塑胶模具制造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目前建有市级研发中心，拥有一支富有活力和创新精神的研发队伍，有着模具设计与制造、机电一体化、机械工程及自动化、数控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等专业技术人员，并设有高精度的生产设备和检测仪器，而且一直致力于提高制造装备的技术水平，为客户提供优质满意的解决方案。若设备自动化及模具业务能实现稳健的增长，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五）主要经营情况概述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4,529,285.66 元，同比增长 7.03%；主营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76,589,106.98 元，同比增长 7.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912,431.98 元，同比增长 27.72%。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的磁感控制器研究院于 2019 年被认定为省级企业研究院。公司共拥有专利合计是 22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 215 项，外观设计 1 项。同时，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主导了《洗衣机进水电磁阀》（T/ZZB0350-2018）和《饮用水处理装置用电磁阀》（T/ZZB0601-2018）等浙江制造团体标准的起草，并参与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洗衣机进水阀技术条件》（QB/T4274-2011）和《智能坐便器关键零部件进水稳压电磁阀》（T/CHEAA0012-2020）团体标准的起草。我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 国家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化融合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浙江制造认证和安全标准化三级，并参与《洗衣机用进水电磁阀》、《家和类似用途电坐便器用喷淋电磁阀》行业标准起草和主导制定《洗衣机用进水阀》、《饮用水处理装置电磁阀》、《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坐便器用喷淋电磁阀》浙江制造团体标准制定，主导制定《无水箱家和类似用途电坐便器用冲洗电磁阀》行业标准，参与由中国家用电器协会牵头的《智能坐便器关键零部件进水稳压电磁阀》团体标准的制定，以上标准均已发布实施。

公司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及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和提升产品的功能及性能。能较好的满足公司客户的定制化需求，积极为客户提供新产品的开发服务或与客户进行共同开发，既满足了客户对新产品的需求，又在与客户合作中加深了公司对下游行业的了解，丰富了研发经验，促进了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公司具备的技术优势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2、设计开发周期优势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能够积极响应客户对新产品的开发需求。公司的设计开发流程主要包括产品设计、设计方案评审、模具制作、样品装配及测试、小批量试制等，职责涉及研发中心、制造部、品管部等多个部门。产品开发过程中，各部门之间有效协作，在保障质量的前提下较大幅度缩短从设计至通过客户验证的时间跨度。另外，公司的实验室通过 UL 目击实验室（WTDP）认证，可在自身实验室中进行认可项目测试，缩短了将新产品样品送往认证机构测试所需时间，进一步提高公司新产品开发效率。公司流体电磁阀新品的设计开发周期在 4-6 个月，高效的设计和开发流程使得公司能够较快响应客户新品开发需求并在行业竞争中取得有利地位。

3、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和产成品等环节对质量进行管理和控制，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15 认证标准，产品通过 CQC、ENEC、TÜV、UL 等认证。公司制定了详细的供应商开发流程和管理制度，从源头上把控原材料的质量。采购的原材料运送至公司后，由品管部人员对每批原材料进行检验，不合格的进行退货处理。在生产过程中，各工序操作人员严格按照《作业指导书》进行生产，并由品管部人员在生产现场按照工艺标准对主要工序操作进行检验。产品装配后，需对水性能、电性能等性能进行测试，并对外观进行检验，合格的才可入库。成品在发货前还需进行抽检，通过检验后安排发货。公司严格把控产品生产的各个环节，保证了产品的质量，使得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保持一定优势。

4、客户资源优势

下游家电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市场集中度较高，行业内龙头企业占据了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这类大型家电企业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标准，只有产品开发能力强、质量稳定、供货及时、服务优质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单，且一旦选定合格供应商后，通常不会随意更换。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与下游大型家电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包括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松下集团、TCL 集团等。同时，公司通过技术积累及业务拓展已与松下、九牧、箭牌、恒洁、碧桂园、怡和、便洁宝等多家智能马桶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通过与上述优质客户的深度合作，公司得到快速成长，并且借助其平台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声誉，为公司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奠定基础。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浙江省金华市，马路对面为汽车零部件客户零跑汽车的主要生产基地，良好的地理位置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订单机会，为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打下良好的基础。

5、模块化供应优势

为提高生产效率、合理控制成本，部分大型家电企业的采购模式逐步由向各个供应商采购单个配件并进行组装转变为向核心供应商进行模块化组件采购。在此背景下，具备模块化供货能力将成为家电配件企业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的关键因素之一。

公司拥有较为强劲的模块化供货能力，主要体现在模块化组件开发和规模化供货两方面。公司研发团队具备模块化组件产品研发创新实力，能够满足客户对新产品、新功能的需求。例如，公司开发的自动投放模块可配合洗衣机实现自动、精准投放洗涤液和洗涤剂的功能，提升整机的智能化水平。另外，公司模块化组件中的核心构件为流体电磁阀，依托当前规模化的电磁阀自主生产能力，结合非核心件委外加工的方式，公司能够及时满足客户对模块化组件的大批量采购需求。公司具备的模块化供货能力能够有效满足客户多方面需求，加深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利于增强客户粘性，助力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取得有利地位。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84,529,285.66	100%	826,419,251.15	100%	7.03%
分行业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	874,125,350.39	98.82%	818,767,430.83	99.07%	6.76%
其他	10,403,935.27	1.18%	7,651,820.32	0.93%	35.97%
分产品					
智能家电部件	874,125,350.39	98.82%	818,767,430.83	99.07%	6.76%
其他	10,403,935.27	1.18%	7,651,820.32	0.93%	35.97%
分地区					
境内销售	806,334,839.78	91.16%	753,345,206.52	91.16%	7.03%
境外销售	78,194,445.88	8.84%	73,074,044.63	8.84%	7.0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84,529,285.66	100.00%	826,419,251.15	100.00%	7.0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	874,125,350.39	700,188,080.63	19.90%	6.76%	3.56%	2.47%
其他	10,403,935.27	5,465,142.15	47.47%	35.97%	161.54%	-25.22%
分产品						
智能家电部件	874,125,350.39	700,188,080.63	19.90%	6.76%	3.56%	2.47%
其他	10,403,935.27	5,465,142.15	47.47%	35.97%	161.54%	-25.22%
分地区						
境内销售	806,334,839.78	647,018,072.94	19.76%	7.03%	4.61%	1.86%
境外销售	78,194,445.88	58,635,149.84	25.01%	7.01%	-1.77%	6.7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84,529,285.66	705,653,222.78	20.22%	7.03%	4.05%	2.2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	销售量	万只	6,916.64	6,102.18	13.35%
	生产量	万只	7,120.79	6,118.64	16.38%
	库存量	万只	1,071.45	867.30	23.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	直接材料	524,898,049.80	74.97%	523,615,821.94	77.42%	0.24%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	直接人工	78,947,942.56	11.28%	68,054,625.18	10.06%	16.01%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	制造费用	96,342,088.27	13.75%	84,693,804.02	12.52%	13.7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5,040,120.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2.9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07,091,043.24	46.02%
2	客户 2	148,353,449.64	16.77%

3	客户 3	38,792,854.13	4.39%
4	客户 4	26,379,993.06	2.98%
5	客户 5	24,422,780.64	2.76%
合计	--	645,040,120.71	72.9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6,563,087.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02,123,106.05	11.49%
2	供应商 2	72,475,525.48	8.15%
3	供应商 3	33,455,527.47	3.76%
4	供应商 4	24,841,682.60	2.79%
5	供应商 5	23,667,245.99	2.67%
合计	--	256,563,087.59	28.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248,239.91	14,320,616.01	-0.51%	
管理费用	40,016,786.31	36,371,710.19	10.02%	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增加以及股份支付费用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1,469,165.31	-9,596,423.32	84.69%	主要系计提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0,161,203.49	34,200,925.59	17.43%	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直接材料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集成组合式电磁阀的研发	智能化应用	小批试产	产品量产	扩大市场份额
集成高精度智能坐便器用冲洗电磁阀的研发	高精度应用	测试中	产品量产	提升产品竞争力
无螺钉门锁开关的研发	扩充产品品类	小批试产	产品量产	提高盈利能力
带保护电路的电磁阀的研发	智能化应用	小批试产	技术储备	提升产品竞争力

一种水压控制阀及其自动投放模块的研发	新技术应用	小批试产	产品量产	提高盈利能力
一种家用电器活动部件自动弹出机构	智能化应用	模型样机	技术储备	提升产品竞争力
一种具有开门感应门锁的研发	新技术应用	模型样机	产品量产	提高盈利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60	139	15.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65%	10.68%	2.9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1	44	12.91%
硕士	1	1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7	67	14.93%
30~40 岁	51	46	10.87%
40 岁以上	32	24	33.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40,161,203.49	34,200,925.59	31,819,616.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4%	4.14%	4.1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661,343.52	731,425,104.76	2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341,001.01	714,641,778.45	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320,342.51	16,783,326.31	747.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536,507.92	347,292,458.99	-29.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179,186.97	423,930,053.84	-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42,679.05	-76,637,594.85	-9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937,055.76	113,731,991.11	39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90,875.67	92,000,219.70	9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46,180.09	21,731,771.41	1,682.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123,843.55	-38,122,497.13	1,107.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47.99%，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90.04%，主要系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682.86%，主要系发行可转债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33,386.98	1.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3,111.11	0.51%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增加所致	否
资产减值	-2,421,266.33	-2.53%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6,614.95	0.01%	主要系报告期内赔款及违约金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09,718.32	0.22%	主要系报告期公益性捐赠增加、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94,151,208.97	39.29%	382,966,917.84	25.46%	13.83%	主要系完成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应收账款	317,631,960.36	15.71%	341,499,754.40	22.70%	-6.99%	

存货	149,936,108.10	7.42%	125,557,577.73	8.35%	-0.93%	
投资性房地产	3,169,511.82	0.16%	3,742,729.38	0.25%	-0.09%	
固定资产	259,460,341.91	12.84%	210,400,153.23	13.99%	-1.15%	主要系设备采购和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90,229,137.32	4.46%	33,746,466.93	2.24%	2.22%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608,831.35	0.28%	6,982,422.75	0.46%	-0.18%	
短期借款	115,239,947.60	5.70%	63,748,583.33	4.24%	1.46%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988,204.73	0.10%	1,064,227.71	0.07%	0.03%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378,574.40	0.22%	5,705,081.82	0.38%	-0.1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563,146.88				250,661,791.66	222,385,523.00		80,996,199.50
应收款项融资	112,283,663.67							85,286,817.09
上述合计	192,846,810.55				250,661,791.66	222,385,523.00		166,283,016.5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	-----------	--------	------	------

货币资金	54,635,282.97	54,635,282.97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34,140.86	1,647,433.82	质押	质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65,195,819.82	61,936,028.83	已贴现未到期	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6,275,787.01	6,275,787.01	质押	质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585,668.86	4,356,385.42	已背书未到期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美易单
投资性房地产	11,557,773.64	3,169,511.82	抵押	银行借款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	76,405,509.68	49,339,377.78	抵押	抵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1,786,326.10	17,465,371.59	抵押	抵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242,176,308.94	198,825,179.2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20,00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自建	是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行业	143,844,345.21	276,163,110.51	募集资金	72.36%	1668.60	1668.60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行业	11,645,061.64	11,671,108.84	募集资金	19.45%			不适用		
年产 500 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行业	9,987,785.10	30,053,563.91	自筹及超募资金	100.00%			不适用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自建	是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行业	38,041,595.57	38,041,595.57	自有及募集资金	14.09%			不适用		
合计	--	--	--	203,518,787.52	355,929,378.83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2,666.67	54,587.43	16,547.73	38,038.78	0	0	0.00%	19,227.76	募集资金专户	0
2023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8,000	37,416.13	14,220.29	14,220.29	0	0	0.00%	23,457.22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00,666.67	92,003.56	30,768.02	52,259.07	0	0	0.00%	42,684.9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6.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666.67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											

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587.43 万元。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8,167.56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12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12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15,227.76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其中包含 8.25 万元客户误打款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4,000 万元。

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8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38,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5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7,550.00 万元，另减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133.8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416.13 万元。2023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857.2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234,572,215.41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否	38,167.56	38,167.56	14,384.44	27,616.31	72.36%	2024 年 06 月 30 日	1,668.60	1,668.6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01.01	6,001.01	1,164.51	1,167.11	19.45%	2024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否	27,000	27,000	3,804.16	3,804.16	14.09%	2026 年 04 月 0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416.13	10,416.13	10,416.13	10,416.13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1,584.7	81,584.7	29,769.24	43,003.71	--	--	1,668.60	1,668.60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250	6,250		6,25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新设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建设新项目	否	3,000	3,000	998.78	3,005.36	100.00%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250	9,250	998.78	9,255.36	--	--			--	--
合计	--	90,834.7	90,834.7	30,768.02	52,259.07	--	--	1,668.60	1,668.6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部分厂房已经投产，但因其他部分厂房未完成竣工验收，尚未达到投入使用的状态。报告期内，该项目实现效益 1668.6 万元。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的效益因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 3、新设全资子公司开展年产 500 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了 3,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向子公司注册资金使用，该公司厂房建设按期竣工验收，部分设备安装调试已完成，厂房已达到投入使用的条件，效益反应在子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 4、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目前正处于建设过程中未达到使用状态，无法单独核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4,587.43 万元，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 10,418.86 万元。 1. 公司 2021 年 6 月 2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12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支付完毕。 2. 公司 2021 年 7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7 月 27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建设新项目。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成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投资款 3,000 万元，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实际使用 3,005.36 万元。 3. 公司 2022 年 6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7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12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支付完毕。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有超募资金 1,168.86 万元（不含利息和理财收益）未明确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增加“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即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增加“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基建费用 5,000 万元，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费用 5,000 万元，项目总金额不变。 2.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原计划于浙江省金华市购置办公楼实施变更为在公司位于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上自建研发大楼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1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同等金额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金额 3,825.81 万元。 可转债募集资金：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										

	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857.2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6 月 6 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0 万元已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4,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15,227.76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其中包含 8.25 万元客户误打款项）。 可转债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234,572,215.41 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金华弘驰	子公司	模具和自动化设备生产、销售生产、销售	500.00	3,760.30	1,963.63	3,946.46	433.30	428.00
兰溪协成	子公司	家用电器零配件生产、销售	1000.00	3,074.32	2,921.31	2,022.80	667.16	653.25
宏昌荆州	子公司	家用电器零配件生产、销售	3,000.00	3,224.85	2,848.68	21.72	-147.16	-147.17
宏昌无锡	子公司	家用电器零配件生产、销售	2,000.00	2,248.94	997.68	1,743.92	48.05	45.60
金华宏耘	子公司	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公司深耕智能家电专用配件行业多年，尤其是流体电磁阀领域。公司坚持以“创新科技、改变生活”为使命，立志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器配件生产服务供应商，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电器配件产品。同时，公司将以现有流体电磁

相关技术为支撑，积极做好产业延伸工作，拓展其他非家电配件客户。公司将不断强化研发创新能力、提升产品品质、提高客户服务水平、完善内部管理机制，巩固在行业内已取得的先发优势，并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的主营业务。

二、主要发展规划

(1) 业务布局规划

业务布局主要从如下几个方面展开，一方面，洗衣机电磁阀相关产品为公司最具备竞争优势的核心产品，对于该类成熟产品，公司将持续开发、优化其功能与性能，以便更好的为洗衣机生产商提供服务；另一方面，在其他智能家电如智能马桶、洗碗机、干衣机、净水器等市场空间巨大、模块化供货逐步成为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之一等背景下，公司将积极发展其他智能家电部件如开关门锁、电子水泵等相关业务，通过扩大上述产品的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力图使其成为公司经营业绩新的增长点；第三方面，进一步加大对汽车零部件业务的投入，建立完善的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质量管控等管理系统，力争将汽车零部件打造为公司第二增长点。第四方面，进一步加大对设备自动化业务及汽车零部件模具业务的市场拓展力度，将设备自动化业务及汽车零部件模具业务打造成对公司业绩有实质支撑的新增长点。

公司将依托为大型客户提供配套服务所展现的产品开发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和质量管控能力等管理经验，并结合公司引进专业人才强化公司产品开发的规划，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降低大客户依赖，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2) 技术研发规划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智能家电部件产品、汽车零部件产品、设备自动化的研发力度，并时刻关注行业最新研发方向 and 市场需求变化，开发适用于智能、环保、绿色的配件产品。另外，公司将力求与主要客户在技术研发方面深度合作，依托公司现有技术积累和主要客户在行业的丰富经验，研究专用配件领域的新技术以及开发新产品。

(3) 市场开拓规划

公司已与部分大型家电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在稳固、深化与现有主要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充分利用现有客户资源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尤其是对海外客户的开发，推动公司走向国际市场，提升公司海外销售占比。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02-23	浙江金华	实地调研	个人	余益忠、丁亮亮、林益雷、季慎智、胡高瞻、徐锦钟、徐伟军、陈天赐、余泽鑫、朱友明、王勇坚、胡建平、徐海涛、张哲、黄国平、孙佳佳、皮树华、娄志刚、蒋鑫鹏、何关明及国信证券 居江峰等	1、公司最近两年收入保持增长的主要原因 2、客户模块化采购模式和原来的采购模式对于公司的运营的积极影响 3、公司如何控制成本端的波动 4、后续行业龙头聚集趋势对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5、公司主要对标的竞争对手呢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6、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的具体情况 7、再融资项目相关情况	详见 2023 年 2 月披露的《301008 宏昌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表 20230223》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全体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合规运作，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和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完善公正、透明、有效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应披露之信息等工作。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接待日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8、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进行沟通交流与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互相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辅助生产设施，与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房产及生产经营设备等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以及专有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权属均为公司所有。公司资产完整，产权界定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关系完全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公司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87%	2023 年 04 月 20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87%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89%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88%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陆宝宏	男	70	董事长、董事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12,342,840				12,342,840	
陆灿	男	4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2,057,160				2,057,160	
余砚	男	40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陶珏	女	47	董事、副总经 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伍争荣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方桂荣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张屹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蓝慧娴	女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蒋煜涛	男	32	监事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周海英	女	44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19日						
吴红平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6月10日	2025年04月19日						
合计	--	--	--	--	--	--	14,400,000	0	0	0	14,4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陆宝宏先生：195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2 年 3 月至 1989 年 2 月，历任兰溪农机厂/兰溪锅炉配件厂学徒、车间主任、副厂长；1989 年 3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兰溪市兰江拉丝厂/兰溪电磁阀厂厂长；1996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浙江弘驰执行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3 年至今，任金华欣业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宏昌控股执行董事、经理，金华弘驰执行董事，兰溪协成执行董事、经理，金华宏合执行事务合伙人，金华宏盛执行事务合伙人，兰溪中元监事、金华欣业执行董事、经理。

陆灿先生：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19 年 4 月，历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助理、销售部业务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浙江弘驰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金华弘驰总经理，荆州宏昌、无锡宏昌及金华宏耘执行董事兼经理。

余砚先生：198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2 月，历任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部经理、法务中心负责人、董事长秘书；2019 年 2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珏女士：197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9 年 9 月至 2013 年 5 月，历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财务副部长、内部审计负责人；2013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3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伍争荣先生：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8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浙江粮食学校教师；1993 年 9 月至今，历任浙江工商大学教师、贸易经济教研室副主任、人力资源管理系主任、薪酬管理研究所所长、人事处副处长、教授。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工商大学教授、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方桂荣女士：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大庆石化分公司技术员；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湖南科技学院副教授；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师范大学副教授。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师范大学副教授、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屹女士：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 年 12 月至 1997 年 9 月，历任浙江省肉类联合加工厂成本会计、主办会计、财务负责人；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金华开发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5 月，历任金华天鉴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2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中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质量控制合伙人、部门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中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质量控制合伙人、杭州统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

吴红平先生：198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江苏雨润集团物流主管；200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历任艾欧史密斯(中国)环境电器有限公司物流经理、物流采购经理、ERP 高级项目经理、供应链总监、生产运营副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南京壹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南京壹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负责公司制造、质量、工程和供应链的管理工作。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监事简历如下：

蓝慧娴女士：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1997 年加入公司在半成品车间任职，现任公司半成品车间主任、监事会主席。

蒋煜涛先生：199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2019 年加入公司在行政部任职，现任公司行政主管、监事。

周海英女士：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7 年加入公司在行政部任职，现任公司人事主管、职工代表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行业水平并结合个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考核评定程序来确定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陆宝宏	男	70	董事长	现任	100.36	否
陆灿	男	4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02.56	否
余砚	男	4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6.84	否
陶珏	女	47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41.67	否
伍争荣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8.25	否
方桂荣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8.25	否
张屹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8.25	否
蓝慧娴	女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5.54	否
蒋煜涛	男	32	监事	现任	13.03	否
周海英	女	44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3.4	否
吴红平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49.4	否
合计	--	--	--	--	407.5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2023 年 03 月 29 日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2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3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2023 年 06 月 09 日	2023 年 06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3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2023 年 06 月 20 日	2023 年 06 月 21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4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	2023 年 08 月 07 日	2023 年 08 月 08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4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2023 年 08 月 26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5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6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7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8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陆宝宏	10	9	1	0	0	否	4
陆灿	10	8	2	0	0	否	4
余砚	10	9	1	0	0	否	4
陶珏	10	9	1	0	0	否	4
伍争荣	10	1	9	0	0	否	4
方桂荣	10	1	9	0	0	否	4
张屹	10	1	9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张屹、伍争荣、余砚	7	2023 年 0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事项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审计部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2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张屹、伍争荣、余砚（方桂荣）		2023 年 12 月 21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方桂荣、伍争荣、陆灿、余砚	1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伍争荣、方桂荣、陶珏、（余砚）	2	2023 年 02 月 0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管年终奖金发放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方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7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7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38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160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67
管理人员	269
合计	1,4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30
大专	214
高中及中专	353
高中以下	778
合计	1,475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的员工薪酬以按岗定薪与绩效考核相结合，将按照职位价值分配的原则，根据个人实际能力及所在岗位的风险、责任及贡献，并结合工作经验和工作年限等，确定每位员工具体的薪酬。同时，公司充分考虑员工的实际需求，为员工解决看病、食宿等生活困难，给员工更多保障，加强员工的归属感及凝聚力。并为员工提供节日礼品、年度体检、带薪休假等，切实保障了员工福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当地政府部门劳动保障诚信政策，自觉建立自我规范自我约束。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及持续学习，通过运用培训管理系统发现和培养人才，为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培训。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上岗前培训等促使新员工能尽早地投入公司集体并尽快地履行本职工作；根据员工的工作职责和发展方向，岗位培训可分为管理技能培训、专业技术技能培训、管理技能，岗位培训坚持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凝聚优秀而稳定的管理骨干团队。公司通过持续的专业培训提高员工素质，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保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原则；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同股同权、同权同利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四) 现金分红的比例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当年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公司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六)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的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七) 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八)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条件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

“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指经济环境的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公司经营亏损；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等。

2、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必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并将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时，必须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九) 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法、合规和透明等。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80,003,802 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945,000 股后的股份数 79,058,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47,435,281.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约 31,623,521 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9,058,80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7,435,281.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7,435,281.2
可分配利润（元）	243,837,528.0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发展、长远利益、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80,003,80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945,000 股后的股份数 79,058,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47,435,281.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约 31,623,521 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股权激励计划基本情况：

1、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发布《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

2、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8.9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6,666.6667 万股的 1.93%。其中首次授予 105.7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59%，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2.00%；预留 23.2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35%，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8.00%。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52 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含宏昌科技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4、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9.58 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相同。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5、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6、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归属，归属的比例分别为 40%、30%、3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若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含）前授予完成，则在预留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归属，每期归属的比例分别为 40%、30%、3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若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不含）后授予完成，则在预留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归属，每期归属的比例各为 50%、50%。

二、股权激励计划进展：

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以 2022 年 5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9.5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激励条件的 5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5.7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19.58 元/股调整为 19.38 元/股，并确定以 2022 年 9 月 28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9.3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6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重新调整为 15.92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5.70 万股调整为 126.84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20 万股调整为 27.84 万股（其中预留部分已授予的 16.60 万股调整为 19.92 万股，预留部分剩余尚未授予的 6.60 万股调整为 7.92 万股）。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报告。

2、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2 年 4 月 10 日，公司通过公告栏张贴的方式在公司内部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3）。

3、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4）。

4、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限制性股票的以 2022 年 5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9.5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激励条件的 5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5.7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5、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19.58 元/股调整为 19.38 元/股，并确定以 2022 年 9 月 28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9.3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6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6、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重新调整为 15.92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5.70 万股调整为 126.84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20 万股调整为 27.84 万股（其中预留部分已授予的 16.60 万股调整为 19.92 万股，预留部分剩余尚未授予的 6.60 万股调整为 7.92 万股）。本激励计划 72.3120 万股（根据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数量）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激励计划在 2022 年-2024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若预留部分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含）前授予）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8%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3%
	第三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3%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若预留部分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不含）后授予）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3%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3%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层面的考核结果取决于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 $R = \text{各考核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值} / \text{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值}$ ），对应的公司归属系数如下：

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 R	$R \geq 100\%$	$100\% > R \geq 95\%$	$R < 95\%$
公司层面归属系数	1.0	0.7	0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未达到 95%，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在当期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达到 95%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系数×个人层面归属系数。

除上述公司层面 2022-2024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调整外，《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其他内容不变。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为 42.2280 万股（根据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数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余砚	董事、			0	0			30.19	80,000			15.92	57,60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陶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30.19	80,000			15.92	57,600
吴红平	副总经理			0	0			30.19	80,000			15.92	57,600
合计	--	0	0	0	0	--	0	--	240,000	0	0	--	172,8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关于重新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系列公告。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例如发生以下迹象： 1)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 媒体频繁出现负面新闻，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3) 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4)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例如发生以下迹象： 1)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轻微处罚； 2)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对公司声誉造成损害；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例如</p>

		发生以下迹象： 1)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2)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3)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利益保护

2023 年，公司已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让广大投资者充分参与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及时公开披露，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互动易、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形成了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公司重视职工权利的保护，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成立职工代表大会，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形成了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与多个客户建立了长期持续的良好合作关系，以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提供优质持续的产品服务模式，提高客户满意度，切实的履行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公司根据采购实际工作的需要，建有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严格把控原材料采购的每一环节。同时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明确供应商在企业采购中所具有的参与权知情权等权益。

4、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

公司作为生产制造企业，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绿色节能、低碳高效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忘初心，始终坚守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各项公益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陆宝宏；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陆灿	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3）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2020 年 06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	2020 年 06 月 15 日		

作承诺	人周慧明	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3、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宏昌控股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3、除此之外，本公司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公司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	2020 年 06 月 15 日	

			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之浙创投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除此之外，本公司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公司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金华宏合、金华宏盛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除此之外，本合伙企业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合伙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之陆宝明、陆英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除此之</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p>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许旭红、查健梅、吴星、宋恩萍、戴璇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2020年06月15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少忠、陶珏、余砚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p>	2020年06月15日	

		<p>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3）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监事童跃芳、盛守月、于建国	股份锁定承诺	2020 年 06 月 15 日	

			<p>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金华宏合、金华宏盛</p>	<p>公司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p>	<p>(1) 对于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减持前提。如承诺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3) 减持方式。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减持价格。承诺人锁定期满二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二年后可以以符合法律规定的价格减持。(5) 减持数量。锁定期满后，承诺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承诺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且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致使承诺人合计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在减持后 6 个月内，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的减持股份合计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6) 减持期限及公告。承诺人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承诺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致使承诺人合计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在减持后 6 个月内，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7) 除此之外，承诺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承诺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承诺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	<p>公司股东浙创</p>	<p>公司发行</p>	<p>(1) 对于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股份锁定</p>		

作承诺	投	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p>承诺，在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减持前提。如承诺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3) 减持方式。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减持价格。承诺人锁定期满二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二年后可以以符合法律规定的价格减持。(5) 减持数量。锁定期满后，承诺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承诺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且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致使承诺人合计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在减持后 6 个月内，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的减持股份合计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6) 减持期限及公告。承诺人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承诺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致使承诺人合计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在减持后 6 个月内，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7) 除此之外，承诺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承诺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承诺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p>			
股权激励承诺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有关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等情况下	<p>1、本人作为公司正式员工，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同时愿意接受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2、本人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2022 年 03 月 3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所获利益返还公司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06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利润分配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承诺根据《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年06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股价稳定预案有效期及触发条件（1）稳定股价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2）稳定股价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当日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则立即启动本预案；（3）稳定股价预案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监督、执行。公司应在满足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发布提示公告，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p> <p>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为：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不以股价高于每股净资产为目标。当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后，若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1）公司的稳定股价措施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公司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将采取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等方式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③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④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要约价格不得低于回购报告书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且</p>	2020年06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⑤公司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拟用于回购资金应为自筹资金。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各项：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①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控股股东在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控股股东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 30%，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的 6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B、公司控股股东合计单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C、公司控股股东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上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①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应不高于该每股净资产值（以上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总和的 3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薪酬。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⑤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稳定公</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中介机构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p> <p>① 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和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致力于流体电磁阀、传感器及其他电器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多年，积累了广泛的优质客户和丰富产品线，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未来，公司将继续提升生产能力和业务覆盖范围，不断开拓市场，加大研发投入，增加技术储备，加强自身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积累，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② 提升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将加强内部成本和费用控制，在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品质的基础上，合理降低运营费用，全面提升生产运营效率，提高整体的收益率。公司将对所建设的工程项目进行严格的成本预算，严格控制实际建设中超额费用的使用，定期复核实际发生费用与前期预算的差异。</p> <p>③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随着逐步投入和达产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p> <p>④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程，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p> <p>⑤ 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⑥ 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详细约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强化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建立了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了制度性安排，有效保证本次发行上市后股东的回报。(2) 如未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①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针对未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原因，公司将积极提出解决方案，确保上述措施能够有效实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公司控股股东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如下：①任何情形下，本单位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②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③本单位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④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⑤本单位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⑥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对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2) 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①本单位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单位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0年06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公司实际控制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如下：①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②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③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④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⑤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⑥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⑦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⑧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⑨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⑩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对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2) 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①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②如因非不可抗力事件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于取得收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③本人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公司有权将应付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④如因本人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本人将依法承</p>	2020年06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担连带赔偿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如下：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公司未来如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2) 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本人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和 50% 的薪酬，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和本人持股公司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以及 50% 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宏昌控股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陆宝宏、周慧明、陆灿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金华宏合、金华宏盛、兰溪中元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承诺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下同）及其他关联方（以下简称“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 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地位，谋求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3) 本承诺人承诺将切实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4) 杜绝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违规向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 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6) 如本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所承诺之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下属企业造</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成任何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承担对发行人和/或其下属企业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浙创投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公司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下同）及其他关联方（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 本公司承诺不会谋求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3) 本公司承诺将切实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4) 杜绝本公司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违规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 本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6) 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承诺之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下属企业造成任何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对发行人和/或其下属企业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以下简称“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 本人承诺不会谋求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其关联方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3) 本人承诺将切实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4) 杜绝本人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违规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6) 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7) 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承诺之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下属企业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对发行人和/或其下属企业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宏昌控	关于社保及住	若发行人（包括其下属企业，下同）因上市前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而被任何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罚或要求补缴相关费用，或被相关员工主张承担补缴等	2020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股、实际控制人陆宝宏、周慧明、陆灿承诺	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则就发行人遭受的补缴款、罚款、滞纳金、赔偿款、补偿款等所有经济损失，均将由本单位/本人以自有资产承担和支付，以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在发行人必须先行支付该等款项的情况下，本单位/本人将在发行人支付后的五日内以现金形式偿付发行人。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宏昌控股、实际控制人陆宝宏、周慧明、陆灿及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金华宏合、金华盛、兰溪中元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下同）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指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的经营主体，下同）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①停止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③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对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承诺人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20年07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创投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指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的经营主体，下同）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①停止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③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公司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4) 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为止。	2020年07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1) 本公司股东为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陆宝宏、周慧明、陆灿、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陆宝明、许旭红、陆英、查健梅、吴星、宋恩萍以及戴璇。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3) 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4) 本公司	2020年0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1）如果本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如果因本发行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发行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4）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发行人将及时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5）如果本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对造成公司未履行该等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2020年0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宏昌控股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公司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0年0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陆宝宏、周慧明、陆灿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0年0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	2020年0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p>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在违反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并由公司扣减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浙创投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公司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2020 年 06 月 15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其他承诺	公司	关于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p>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具体措施如下:</p> <p>(1)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和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公司致力于流体电磁阀、传感器及其他电器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多年,积累了广泛的优质客户和丰富产品线,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生产能力和业务覆盖范围,不断开拓市场,加大研发投入,增加技术储备,加强自身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积累,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2)提升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p> <p>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将加强内部成本和费用控制,在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品质的基础上,合理降低运营费用,全面提升生产运营效率,提高整体的收益率。公司将对所建设的工程项目进行严格的成本预算,严格控制实际建设中超额费用的使用,定期复核实际发生费用与前期预算的差异。</p> <p>(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收益</p> <p>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随着逐步投入和达产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p> <p>(4)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公司将</p>	2022 年 11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程，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p> <p>(5) 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6) 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 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确定了利润分配的总原则、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健全了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补充的薪酬制度与公司 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本人承诺如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 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 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7)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 年 11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承诺</p>	<p>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宏昌控股、实际控制人陆宝宏、周慧明、陆灿承诺如下：(1) 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 年 11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承诺	发行人	关于	(一) 未来十二个月股权融资计划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	2023	长期	正在

	董事会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	<p>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具体措施如下：1、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和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致力于流体电磁阀、传感器及其他电器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多年，积累了广泛的优质客户和丰富产品线，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未来，公司将继续提升生产能力和业务覆盖范围，不断开拓市场，加大研发投入，增加技术储备，加强自身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积累，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2、提升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将加强内部成本和费用控制，在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品质的基础上，合理降低运营费用，全面提升生产运营效率，提高整体的收益率。公司将对所建设的工程项目进行严格的成本预算，严格控制实际建设中超额费用的使用，定期复核实际发生费用与前期预算的差异。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随着逐步投入和达产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4、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程，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5、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6、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确定了利润分配的总原则、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健全了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由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风险客观存在，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制定和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年 01 月 17 日	履行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7.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福康、夏燕儿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兰溪伟迪	其控股股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慧明	采购商品	采购铁板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	市场价	1,934.36		2,000	否	承兑汇票、电汇	市场定价	2023-03-31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www.cn

	的远亲			定价									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起航包装	其控股股东系实际控制人周慧明妹妹之子	采购商品	采购纸箱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市场价	661.02		1,000	否	承兑、电汇	市场定价	2023-03-31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金华欣业	为宏昌科技控股子公司宏昌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能源	采购电力	协议价	协议价	0.00		500	否	承兑、电汇	协议价	2023-06-21	具体内容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3》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2,595.38	--	3,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 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金华欣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陆宝宏先生任金华欣业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与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双方的合作模式为：公司提供运营必须的场所，项目建成后享受优惠光伏电价；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并负责电站设备的管理和运营；该项目产生的电力为公司“优先消纳、余电上网”模式，运营期内光伏所发电力按市场价格 75% 的优惠价格销售给公司；项目期限 25 年，经测算年合同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公司向其采购额为 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0.00 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新增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咨询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间	用途	使用情况
1	宏昌科技	金华中谷	金华市宾虹西路 161 号	12458 平方米	2018 年 9 月 30 至 2028 年 12 月 29 日	分割转租	正常使用
2	宏昌科技	祝燕铭	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双林南街 258 号	576 平方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	超市、食堂	正常使用
3	宏昌无锡	无锡市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鸿山镇旺鸿路 19-4 号 1-2 层厂房	5263 平方米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8 年 2 月 7 日	生产使用	正常使用
4	宏昌荆州	荆州市乾裕运输有限公司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福利路 23 号	2002 平方米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	仓储	正常使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金华市弘驰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29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0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10 月 08 日—2024 年 11 月 8 日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1,000

合计 (B3)			合计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一年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88%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6,000	4,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36.18	4,036.18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151.6	0	0	0
合计		25,187.78	8,036.18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事项。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前述事项。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建设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4 月 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19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8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8,000.00 万元。

2023 年 8 月 30 日，“宏昌转债”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厂房建设按期竣工验收，部分设备安装调试已完成，厂房已达到投入使用的条件。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356,000	69.20%						55,356,000	69.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5,356,000	69.20%						55,356,000	69.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894,260	39.87%						31,894,260	39.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461,740	29.33%						23,461,740	29.3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44,000	30.80%						24,644,000	30.80%
1、人民币普通股	24,644,000	30.80%						24,644,000	30.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张）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张）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08 月 10 日	100 元/张	3,800,000	2023 年 08 月 30 日	3,800,000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23 年 08 月 08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事项，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前述事项。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建设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

2023 年 4 月 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19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8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8,000.00 万元。

2023 年 8 月 30 日，“宏昌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37%	28,294,260.00	0	28,294,260.00	0	不适用	0	
陆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43%	12,342,840.00	0	12,342,840.00	0	不适用	0	
周慧明	境内自然人	9.98%	7,981,740.00	0	7,981,740.00	0	不适用	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2,771,700.00	0	0.00	2,771,700.00	不适用	0
陆灿	境内自然人	2.57%	2,057,160.00	0	2,057,160.00	0	不适用	0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040,000.00	0	2,040,000.00	0	不适用	0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560,000.00	0	1,560,000.00	0	不适用	0
陆宝明	境内自然人	1.08%	867,000.00	0	867,000.00	0	不适用	0
许旭红	境内自然人	0.68%	543,000.00	0	0.00	543,000.0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407,000.00	0	0.00	407,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为夫妻关系,陆灿先生为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之子。陆宝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43%的股权,周慧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9.98%的股权,陆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通过宏昌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35.3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通过金华宏合同间接控制公司 1.95%的股权、通过金华宏盛间接控制公司 2.55%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直接加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7.85%的股权,宏昌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7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1,700.00					
许旭红	5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00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333,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76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多策略灵活	27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400.00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UBS AG	273,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937.0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232,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188.00
姜小波	2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500.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938.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8,1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17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无法知晓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00	0.00%	407,000.00	0.51%
#邹英姿	退出	0.00	0.00%	0.0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陆宝宏	2018 年 11 月 16 日	MA2E5BE2-6	控股公司服务, 实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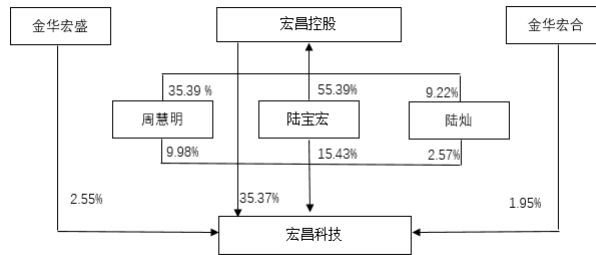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陆宝宏	本人	中国	否
陆灿	本人	中国	否
周慧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陆宝宏为公司董事长，陆灿为公司总经理。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为夫妻关系，陆灿先生为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之子。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发生股份回购的事项。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宏昌转债	123218	2023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10日	2029年08月09日	23,457.22	第一年为：0.30%， 第二年为：0.50%， 第三年为：1.00%， 第四年为：1.80%， 第五年为：2.50%， 第六年为：3.00%。	每年付息一次	深圳证券交易所
适用的交易机制			无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无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翁伟、陈瑛瑛	唐帅、傅国东	0571-85115307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翁伟、陈瑛瑛	翁伟、陈瑛瑛	0571-89722762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杭州市上城区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2 号楼、15 号楼	翁伟、陈瑛瑛	徐峰、程祺	0571-85775888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299 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9 楼 903 室	翁伟、陈瑛瑛	范俊根、顾春霞	021-51035670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8,000	14,220.29	23,457.22	按规定使用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250 万件电子水泵和 750 万件注塑件的产能，在公司现有产品和技术基础上的横向拓展，拓宽公司业务的产业空间。公司通过新建电子水泵和注塑件生产线，充分利用公司在家电行业积累的客户基础、技术经验、管理及市场优势，丰富公司整体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实现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有效缓解公司快速发展下的资金压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能力，降低经营风险，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充足的保障。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62 元/股。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本议案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19.93 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22.18 元/股，低于“宏昌转债”当前转股价 29.62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因此公司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宏昌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 22.18 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宏昌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28.0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起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宏昌转债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9 年 8 月 9 日	3,800,000	380,000,000	104,500	3,696	0.01%	379,895,500	99.9%

截至 2024 年第一季度末，共有 1,045 张“宏昌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104,500 元），合计转成 3,696 股“宏昌科技”股票（股票代码：301008），“宏昌转债”尚有 3,798,955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 379,895,500 元。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3,977	134,397,700.00	35.37%
2	陆宝宏	境内自然人	586,285	58,628,500.00	15.43%
3	周慧明	境内自然人	379,133	38,913,300.00	9.98%
4	陆灿	境内自然人	97,715	9,771,500.00	2.57%
5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900	9,690,000.00	2.55%
6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100	7,410,000.00	1.95%
7	彭实华	境内自然人	16,035	1,603,500.00	0.42%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70	1,397,000.00	0.37%
9	王玉清	境内自然人	12,500	1,250,000.00	0.33%
10	魏小琴	境内自然人	11,850	1,185,000.00	0.31%

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债券持有人名单。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转债财务数据详见于“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3 年 7 月 12 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鹏信评【2023】第 Z【1062】号 0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报告结论为：公司作为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及水位传感器等家电配件行业的头部企业，下游客户资质较好且与主要客户合作较为稳定，近年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上市后融资渠道有所拓宽，且公司杠杆水平较低。但需要关注的是，公司产品盈利承压，客户集中度较高，在建、拟建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面临新增产能消化风险及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且公司新业务拓展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总体来看，公司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综上，中证鹏元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发行，2023 年 8 月 30 日上市。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跟踪评级报告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96	2.55	16.08%
资产负债率	43.76%	31.60%	12.16%
速动比率	2.68	2.27	18.0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702.14	5,503.12	39.9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23%	22.76%	-6.53%
利息保障倍数	11.28	34.92	-67.7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30	7.95	92.4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44	51.22	-69.8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30.43%	3,407.23%	-2,376.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314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福康、夏燕儿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昌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宏昌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和五（二）1。

宏昌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传感器等产品的销售。2023 年度，宏昌科技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884,529,285.66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宏昌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宏昌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恰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和结算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十一)、五(一)4 和五(二)1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宏昌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34,578,108.28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6,946,147.92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7,631,960.36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宏昌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宏昌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宏昌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宏昌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宏昌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宏昌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4,151,208.97	382,966,917.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96,199.50	80,563,146.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2,405,657.21	127,331,139.60
应收账款	317,631,960.36	341,499,754.40
应收款项融资	85,286,817.09	112,283,663.67
预付款项	868,989.51	1,191,621.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51,759.84	209,37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9,936,108.10	125,557,577.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84,864.85	2,291,052.71
流动资产合计	1,584,513,565.43	1,173,894,249.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69,511.82	3,742,729.38
固定资产	259,460,341.91	210,400,153.23
在建工程	90,229,137.32	33,746,466.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08,831.35	6,982,422.75
无形资产	64,730,740.71	64,263,105.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80,431.85	2,158,205.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3,022.10	6,493,42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09,525.19	2,618,55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971,542.25	330,405,063.29
资产总计	2,021,485,107.68	1,504,299,312.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239,947.60	63,748,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158,780.84	167,739,174.06
应付账款	206,967,592.47	190,038,027.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88,204.73	1,064,227.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872,256.70	21,574,873.35
应交税费	12,661,553.64	8,783,845.07
其他应付款	4,880,743.22	2,378,017.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6,507.40	2,044,906.49
其他流动负债	4,728,656.23	2,753,980.47
流动负债合计	534,824,242.83	460,125,635.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26,164,191.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78,574.40	5,705,081.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194,797.15	8,020,7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9,774.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737,563.54	15,215,639.92
负债合计	884,561,806.37	475,341,275.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3,640,629.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9,586,988.04	721,331,844.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15,897.53	0.00

盈余公积	34,842,878.06	26,771,809.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837,528.09	197,996,16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3,923,920.96	1,026,099,818.21
少数股东权益	2,999,380.35	2,858,218.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6,923,301.31	1,028,958,03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1,485,107.68	1,504,299,312.51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6,137,125.92	358,837,304.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96,199.50	80,563,146.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2,405,657.21	127,331,139.60
应收账款	317,657,171.22	342,002,582.90
应收款项融资	85,110,417.09	112,262,763.67
预付款项	2,661,425.55	864,136.76
其他应收款	861,759.84	114,37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6,955,927.58	120,683,124.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7,017.53
流动资产合计	1,552,785,683.91	1,143,145,590.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979,038.12	51,979,03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69,511.82	3,742,729.38
固定资产	234,616,331.70	205,405,994.04
在建工程	85,280,972.30	3,556,430.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836,595.59	57,170,679.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48,278.09	1,924,572.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77,173.82	6,144,91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3,242.00	2,536,902.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401,143.44	332,461,263.40
资产总计	1,999,186,827.35	1,475,606,85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233,280.93	50,048,5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158,780.84	168,733,612.06
应付账款	227,338,320.28	204,058,976.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20,010.05	1,064,227.71
应付职工薪酬	23,351,278.15	18,844,352.01
应交税费	10,876,256.57	6,655,018.97
其他应付款	4,730,822.36	1,352,969.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863,040.34	2,753,980.47
流动负债合计	538,271,789.52	453,511,720.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26,164,191.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194,797.15	8,020,7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0,653.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358,989.14	9,161,436.96
负债合计	883,630,778.66	462,673,157.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3,640,629.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9,586,988.04	721,331,844.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15,897.53	
盈余公积	34,842,878.06	26,771,809.95
未分配利润	225,469,655.82	184,830,04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5,556,048.69	1,012,933,696.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9,186,827.35	1,475,606,854.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4,529,285.66	826,419,251.15
其中：营业收入	884,529,285.66	826,419,251.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4,216,549.21	758,651,151.10
其中：营业成本	705,653,222.78	678,195,409.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06,262.03	5,158,912.79
销售费用	14,248,239.91	14,320,616.01
管理费用	40,016,786.31	36,371,710.19
研发费用	40,161,203.49	34,200,925.59
财务费用	-1,469,165.31	-9,596,423.32
其中：利息费用	9,594,548.46	2,400,344.85
利息收入	10,536,692.05	10,365,169.38
加：其他收益	14,325,399.87	12,474,81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3,386.98	-496,97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3,111.11	263,146.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952.13	-6,988,261.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1,266.33	-1,020,72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51.78	-36,308.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829,768.43	71,963,787.01
加：营业外收入	6,614.95	3,738.20
减：营业外支出	209,718.32	331,80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626,665.06	71,635,716.89
减：所得税费用	9,573,071.36	4,500,652.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053,593.70	67,135,063.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053,593.70	67,135,063.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912,431.98	67,264,043.78
2.少数股东损益	141,161.72	-128,979.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053,593.70	67,135,06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912,431.98	67,264,043.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161.72	-128,979.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7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6	0.8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3,885,168.17	826,682,269.74
减：营业成本	714,620,331.74	684,216,782.10
税金及附加	5,143,180.94	4,953,265.68
销售费用	14,038,120.95	14,281,818.40
管理费用	35,053,253.01	32,149,200.92
研发费用	38,271,975.93	34,820,382.80
财务费用	-1,749,847.68	-9,949,177.94
其中：利息费用	9,230,005.40	1,844,079.33
利息收入	10,446,095.19	10,155,143.30
加：其他收益	10,485,162.04	11,417,705.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8,224.02	-439,44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3,111.11	263,146.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5,232.80	-6,974,611.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1,266.33	-1,020,72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51.78	-143,933.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277,065.14	69,312,135.00

加：营业外收入	6,614.33	3,607.02
减：营业外支出	185,251.22	329,227.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098,428.25	68,986,514.25
减：所得税费用	9,387,747.20	4,495,841.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10,681.05	64,490,673.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10,681.05	64,490,673.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710,681.05	64,490,673.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0,101,211.91	705,255,728.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2,208.24	97,777.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7,923.37	26,071,59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661,343.52	731,425,10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319,853.65	507,460,286.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411,807.83	144,017,52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33,291.28	28,537,05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76,048.25	34,626,91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341,001.01	714,641,77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320,342.51	16,783,326.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300,000.00	3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2,252.96	2,068,57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254.96	223,882.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536,507.92	347,292,458.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817,395.27	108,630,05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361,791.70	315,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179,186.97	423,930,05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42,679.05	-76,637,59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400,000.00	113,231,991.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537,05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937,055.76	113,731,99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100,000.00	89,3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40,875.67	1,840,219.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000.00	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90,875.67	92,000,21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46,180.09	21,731,771.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123,843.55	-38,122,497.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392,082.45	393,514,57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515,926.00	355,392,082.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400,299.79	705,418,901.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79,181.84	23,962,29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079,481.63	729,381,19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275,400.42	521,782,11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288,463.49	120,443,95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02,060.31	26,817,79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03,159.02	36,742,85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169,083.24	705,786,71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10,398.39	23,594,47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300,000.00	3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2,252.96	2,068,57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300.00	407,441.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527,552.96	347,476,01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596,298.91	80,895,98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361,791.70	335,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58,090.61	416,195,98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30,537.65	-68,719,96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400,000.00	9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537,05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937,055.76	9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400,000.00	89,3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77,542.33	1,840,21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77,542.33	91,150,21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759,513.43	8,649,780.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239,374.17	-36,475,71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262,468.78	367,738,180.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501,842.95	331,262,468.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721,331,844.04				26,771,809.95		197,996,776.77		1,026,100,430.76	2,858,218.63	1,028,958,64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12.55		-612.55		-612.55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721,331,844.04				26,771,809.95		197,996,164.22		1,026,099,818.21	2,858,218.63	1,028,958,03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640,629.24	-1,744,856.00			2,015,897.53	8,071,068.11		45,841,363.87		107,824,102.75	141,161.72	107,965,264.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912,431.98		85,912,431.98	141,161.72	86,053,593.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40,629.24	-1,744,856.00								51,895,773.24		51,895,773.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3,640,629.24									53,640,629.24		53,640,629.2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44,856.00								1,744,856.00		1,744,856.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71,068.11		-	40,071,068.11		-	32,000,000.00	3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1,068.11		-	8,071,068.1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											-		-		-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32,000, 000.00		32,000, 000.00		32,000, 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15,897.53					2,015,897.53		2,015,897.53
1. 本期提取								3,721,025.50					3,721,025.50		3,721,025.50
2. 本期使用								-1,705,127.97					-1,705,127.97		-1,705,127.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53,640,629.24	719,586,988.04			2,015,897.53	34,842,878.06		243,837,528.09		1,133,923,920.96	2,999,380.35	1,136,923,301.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666,667.00				732,920,321.04				20,322,742.64		137,181,187.75		957,090,918.43	2,487,198.51	959,578,11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666,667.00				732,920,321.04					20,322,742.64		137,181,187.75		957,090,918.43	2,487,198.51	959,578,11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33,333.00				-11,588,477.00					6,449,067.31		60,814,976.47		69,008,899.78	371,020.12	69,379,919.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264,043.78		67,264,043.78	-128,979.88	67,135,06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4,856.00									1,744,856.00	500,000.00	2,244,85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44,856.00									1,744,856.00		1,744,856.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9,067.31		- 6,449,067.31				
1. 提取 盈余公 积									6,449,067.31		- 6,449,067.31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3,333, 333.00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13,333, 333.00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721,331,844.04				26,771,809.95		197,996,164.22		1,026,099,818.21	2,858,218.63	1,028,958,036.8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721,331,844.04				26,771,809.95	184,830,042.88		1,012,933,69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721,331,844.04				26,771,809.95	184,830,042.88		1,012,933,69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640,629.24	-1,744,856.00			2,015,897.53	8,071,068.11	40,639,612.94		102,622,35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710,681.05		80,710,681.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40,629.24	-1,744,856.00							51,895,773.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3,640,629.24								53,640,629.24
3. 股份支					-							-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44,856.00							1,744,856.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71,068.11	-	40,071,068.11	-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1,068.11	-	8,071,068.11	32,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2,000,000.00	-
3. 其他												32,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15,897.53				2,015,897.53
1. 本期提取								3,176,705.67				3,176,705.67
2. 本期使用								-1,160,808.14				-1,160,808.1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53,640,629.24	719,586,988.04			2,015,897.53	34,842,878.06	225,469,655.82		1,115,556,048.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666,667.00				732,920,321.04				20,322,742.64	126,788,437.07		946,698,16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666,667.00				732,920,321.04				20,322,742.64	126,788,437.07		946,698,16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33,333.00				-11,588,477.00				6,449,067.31	58,041,605.81		66,235,529.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490,673.12		64,490,673.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4,856.00							1,744,85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44,856.00							1,744,856.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9,067.31	-6,449,067.31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9,067.31	-6,449,067.31		
2. 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333,333.00				-13,333,33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333,333.00				-13,333,33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721,331,844.04				26,771,809.95	184,830,042.88		1,012,933,696.8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有限公司),宏昌有限公司系由陆宝宏、李建明、周治龙共同出资组建,于1996年5月3日在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公司现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1254999838P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000.00万元,股份总数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5,356,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4,644,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6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传感器及其他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传感器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4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金华市弘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弘驰公司)、兰溪协成磁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协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荆州公司)、宏昌电器(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无锡公司)和金华宏耘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宏耘公司)等5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事项涉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或有事项涉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涉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

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

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

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	15.83-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土地使用权证使用期限)	直线法
软件	5 年(预计使用寿命)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装备研发及制造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模具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差旅费、电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传感器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确认分两种模式：(1) 领用模式：一般按照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购销合同，在公司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领用时确认销售收入。(2) 其他：根据供货合同约定，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38、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508.59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9,121.1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所得税费用	612.55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50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9,121.14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612.55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5%，出口退税率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金华弘驰公司、兰溪协成公司、宏昌荆州公司、宏昌无锡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2023 年 12 月 8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本期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期，金华弘驰公司、兰溪协成公司、宏昌荆州公司、宏昌无锡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纳税标准，按 2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规定，兰溪协成公司享受增值税限额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本公司和金华弘驰公司符合先进制造业企业标准，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637.27	30,167.75
银行存款	739,498,277.73	355,358,350.18
其他货币资金	54,635,293.97	27,574,835.39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564.52
合计	794,151,208.97	382,966,917.84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635,282.97 元，使用受限。期初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574,835.39 元，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996,199.50	80,563,146.88
其中：		
理财产品	151,296.73	50,521,896.88
结构性存款	45,112,611.11	30,041,250.00
大额存单	35,732,291.66	
其中：		
合计	80,996,199.50	80,563,146.88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0,801.69
商业承兑票据	146,508,216.66	2,761,418.93
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897,440.55	124,048,918.98
合计	152,405,657.21	127,331,139.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0,427,007.59	100.00%	8,021,350.38	5.00%	152,405,657.21	134,032,778.53	100.00%	6,701,638.93	5.00%	127,331,139.6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48,212.31	0.41%	27,410.62	5.00%	520,801.69
商业承兑汇票	154,219,175.43	96.13%	7,710,958.77	5.00%	146,508,216.66	2,906,756.77	2.17%	145,337.84	5.00%	2,761,418.93
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6,207,832.16	3.87%	310,391.61	5.00%	5,897,440.55	130,577,809.45	97.42%	6,528,890.47	5.00%	124,048,918.98
合计	160,427,007.59	100.00%	8,021,350.38	5.00%	152,405,657.21	134,032,778.53	100.00%	6,701,638.93	5.00%	127,331,139.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021,350.3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54,219,175.43	7,710,958.77	5.00%
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6,207,832.16	310,391.61	5.00%
合计	160,427,007.59	8,021,350.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1,638.93	1,319,711.45				8,021,350.38
合计	6,701,638.93	1,319,711.45				8,021,350.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734,140.86
合计	1,734,140.86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商业承兑票据		65,195,819.82
合计		65,195,819.82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4,109,895.51	359,168,839.61
1 至 2 年	239,128.30	277,464.25
2 至 3 年	7,027.57	355,111.68
3 年以上	222,056.90	699,213.58
3 至 4 年	7,932.72	502,381.90
4 至 5 年	17,292.50	50,000.00
5 年以上	196,831.68	146,831.68
合计	334,578,108.28	360,500,629.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2,983.80	0.22%	802,983.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34,578,108.28	100.00%	16,946,147.92	5.06%	317,631,960.36	359,697,645.32	99.78%	18,197,890.92	5.06%	341,499,754.40

账款										
其中：										
合计	334,578,108.28	100.00%	16,946,147.92	5.06%	317,631,960.36	360,500,629.12	100.00%	19,000,874.72	5.27%	341,499,754.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02,983.8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西浩泽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2,983.80	802,983.80				
合计	802,983.80	802,983.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946,147.9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4,109,895.51	16,705,494.78	5.00%
1-2 年	239,128.30	23,912.83	10.00%
2-3 年	7,027.57	2,108.27	30.00%
3-4 年	7,932.72	3,966.36	50.00%
4-5 年	17,292.50	13,834.00	80.00%
5 年以上	196,831.68	196,831.68	100.00%
合计	334,578,108.28	16,946,147.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2,983.80			802,983.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97,890.92	-1,251,743.00				16,946,147.92
合计	19,000,874.72	-1,251,743.00		802,983.80		16,946,147.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02,983.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尔集团	164,527,391.00		164,527,391.00	49.17%	8,226,369.55
美的集团	47,065,876.32		47,065,876.32	14.07%	2,353,843.27
南京中竞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719,215.23		12,719,215.23	3.80%	635,960.76
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10,219,913.15		10,219,913.15	3.05%	510,995.66
松下集团	9,943,503.50		9,943,503.50	2.97%	497,175.18
合计	244,475,899.20		244,475,899.20	73.06%	12,224,344.42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218,899.74	39,303,710.11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75,067,917.35	72,979,953.56
合计	85,286,817.09	112,283,663.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237,760.11	100.00%	3,950,943.02	4.43%	85,286,817.09	118,173,877.00	100.00%	5,890,213.33	4.98%	112,283,663.6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218,899.74	11.45%			10,218,899.74	41,352,873.25	34.99%	2,049,163.14	4.96%	39,303,710.11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79,018,860.37	88.55%	3,950,943.02	5.00%	75,067,917.35	76,821,003.75	65.01%	3,841,050.19	5.00%	72,979,953.56
合计	89,237,760.11	100.00%	3,950,943.02	4.43%	85,286,817.09	118,173,877.00	100.00%	5,890,213.33	4.98%	112,283,663.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0,943.02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218,899.74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79,018,860.37	3,950,943.02	5.00%
合计	89,237,760.11	3,950,943.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890,213.33	1,939,270.31	-			3,950,943.02
合计	5,890,213.33	1,939,270.31	-			3,950,943.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75,787.01
合计	6,275,787.01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836,787.17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30,624,027.66	4,585,668.86
合计	92,460,814.83	4,585,668.8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51,759.84	209,375.00
合计	951,759.84	209,375.0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61,944.57	258,210.00
备用金		8,000.00
其他	35,500.00	5,500.00
合计	1,097,444.57	271,710.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3,734.57	133,600.00
1 至 2 年	125,600.00	35,500.00
2 至 3 年	35,500.00	11,000.00

3 年以上	102,610.00	91,610.00
3 至 4 年	11,000.00	81,610.00
4 至 5 年	81,610.00	10,000.00
5 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1,097,444.57	271,710.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7,444.57	100.00%	145,684.73	13.27%	951,759.84	271,710.00	100.00%	62,335.00	22.94%	209,375.00
其中：										
合计	1,097,444.57	100.00%	145,684.73	13.27%	951,759.84	271,710.00	100.00%	62,335.00	22.94%	209,3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5,684.7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中：1 年以内	833,734.57	41,686.73	5.00%
1-2 年	125,600.00	12,560.00	10.00%
2-3 年	35,500.00	10,650.00	30.00%
3-4 年	11,000.00	5,500.00	50.00%
4-5 年	81,610.00	65,288.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1,097,444.57	145,684.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80.00	3,550.00	52,105.00	62,335.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280.00	6,280.00		
——转入第三阶段		-3,550.00	3,55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286.73	6,280.00	35,783.00	83,349.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686.73	12,560.00	91,438.00	145,684.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账龄为 1 年以内的划分为第一阶段，账龄为 1-2 年的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 2 年及以上的划分为第三阶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335.00	83,349.73				145,684.73
合计	62,335.00	83,349.73				145,684.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曙海关	押金保证金	660,734.57	1 年以内	60.21%	33,036.73
九牧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4.58%	32,500.00
无锡市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9.11%	10,000.00
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6,600.00	1 年以内, 1-2 年, 3-4 年, 4-5 年	6.07%	20,910.00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4-5 年	4.56%	40,000.00
合计		1,037,334.57		94.53%	136,446.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0,985.32	87.58%	1,069,360.79	89.74%
1 至 2 年	72,304.19	8.32%	28,500.00	2.39%
2 至 3 年	27,500.00	3.16%		
3 年以上	8,200.00	0.94%	93,760.60	7.87%
合计	868,989.51		1,191,621.3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未及时结算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393,448.6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2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887,030.23	132,572.55	17,754,457.68	19,240,217.69	369,123.94	18,871,093.75
在产品	31,672,351.02	178,644.33	31,493,706.69	24,612,703.99	458,190.85	24,154,513.14
库存商品	67,650,006.33	813,882.19	66,836,124.14	50,344,416.68	340,435.40	50,003,981.28
发出商品	18,909,036.74		18,909,036.74	16,799,939.33		16,799,939.33
委托加工物资	12,425,475.92		12,425,475.92	13,482,550.73		13,482,550.73
包装物	1,173,099.99	15,105.35	1,157,994.64	918,009.97	107,369.24	810,640.73
低值易耗品	1,472,530.24	113,217.95	1,359,312.29	1,521,242.24	86,383.47	1,434,858.77
合计	151,189,530.47	1,253,422.37	149,936,108.10	126,919,080.63	1,361,502.90	125,557,577.7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9,123.94	248,083.61		484,635.00		132,572.55
在产品	458,190.85	356,177.93		635,724.45		178,644.33
库存商品	340,435.40	1,662,399.27		1,188,952.48		813,882.19
包装物	107,369.24	28,062.79		120,326.68		15,105.35
低值易耗品	86,383.47	126,542.73		99,708.25		113,217.95
合计	1,361,502.90	2,421,266.33		2,529,346.86		1,253,422.37

各期末，公司存货考虑库龄、配套产品的订单或销售情况等因素，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领用或售出时转销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284,864.85	2,291,052.71
合计	2,284,864.85	2,291,052.7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 益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47,677.64	1,210,096.00		11,557,773.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347,677.64	1,210,096.00		11,557,773.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72,518.93	542,525.33		7,815,044.26
2. 本期增加金额	549,015.72	24,201.84		573,217.56

(1) 计提或 摊销	549,015.72	24,201.84		573,217.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7,821,534.65	566,727.17		8,388,261.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26,142.99	643,368.83		3,169,511.8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75,158.71	667,570.67		3,742,729.3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9,460,341.91	210,400,153.23
合计	259,460,341.91	210,400,153.2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635,847.17	175,285,996.83	7,452,706.48	8,961,853.63	342,336,404.1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60,713.43	56,023,506.48	1,619,478.69	1,411,631.68	82,615,330.28
(1) 购置		36,142,629.25	1,619,478.69	1,411,631.68	39,173,739.62
(2) 在建工程转入	23,560,713.43	19,880,877.23			43,441,590.6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04,112.99	17,008.55	109,811.06	930,932.60
(1) 处置或报废		804,112.99	17,008.55	109,811.06	930,932.60
4. 期末余额	174,196,560.60	230,505,390.32	9,055,176.62	10,263,674.25	424,020,801.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319,621.35	84,944,198.59	6,053,225.31	7,619,205.63	131,936,250.88
2. 本期增加金额	8,150,546.22	23,510,946.07	898,692.70	751,134.84	33,311,319.83
(1) 计提	8,150,546.22	23,510,946.07	898,692.70	751,134.84	33,311,31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565,781.77	17,008.55	104,320.51	687,110.83
(1) 处置或报废		565,781.77	17,008.55	104,320.51	687,110.83
4. 期末余额	41,470,167.57	107,889,362.89	6,934,909.46	8,266,019.96	164,560,459.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2,726,393.03	122,616,027.43	2,120,267.16	1,997,654.29	259,460,34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316,225.82	90,341,798.24	1,399,481.17	1,342,648.00	210,400,153.2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78,281.5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0,202,791.94	在厂房上新建扩建，未办妥不动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0,229,137.32	33,746,466.93
合计	90,229,137.32	33,746,466.9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一厂房	24,332,055.24		24,332,055.24	1,093,271.47		1,093,271.47
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一设备	8,222,219.58		8,222,219.58	8,926,721.64		8,926,721.64
年产 500 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厂房				21,336,040.45		21,336,040.4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578,990.12		14,578,990.12	626,026.46		626,026.46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42,446,289.05		42,446,289.05	597,267.13		597,267.13
其他	649,583.33		649,583.33	1,167,139.78		1,167,139.78
合计	90,229,137.32		90,229,137.32	33,746,466.93		33,746,466.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一	381,675,600.00	10,019,993.11	42,917,029.17	20,382,747.46		32,554,274.82	72.36%	72.36%				募集资金

年产 500 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厂房	30,000,000.00	21,336,040.45	748,725.69	22,084,766.14			100.18%	100.00%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10,100.00	626,026.46	13,952,963.66			14,578,990.12	19.45%	19.45%				募集资金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厂房	270,000,000.00	597,267.13	41,849,021.92			42,446,289.05	14.09%	14.09%				募集资金
合计	741,685,700.00	32,579,327.15	99,467,740.44	42,467,513.60		89,579,553.9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41,548.20	8,241,548.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241,548.20	8,241,548.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59,125.45	1,259,12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3,591.40	1,373,591.40
(1) 计提	1,373,591.40	1,373,591.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32,716.85	2,632,716.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8,831.35	5,608,831.35
2. 期初账面价值	6,982,422.75	6,982,422.7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974,790.40			3,666,938.08	71,641,728.48
2. 本期增加金额	860,197.50			1,936,791.28	2,796,988.78
(1) 购置	860,197.50			1,936,791.28	2,796,988.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834,987.90			5,603,729.36	74,438,717.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145,421.28			1,233,201.72	7,378,62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9,193.24			890,160.31	2,329,353.55
(1) 计提	1,439,193.24			890,160.31	2,329,35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84,614.52			2,123,362.03	9,707,976.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250,373.38			3,480,367.33	64,730,740.71
2. 期初账面价值	61,829,369.12			2,433,736.36	64,263,105.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158,205.90	2,159,524.71	1,037,298.76		3,280,431.85
合计	2,158,205.90	2,159,524.71	1,037,298.76		3,280,431.8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021,350.38	1,203,202.56	6,701,638.93	1,005,245.8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895,682.42	2,532,280.85	18,993,074.72	2,848,961.2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3,950,943.02	592,641.45	5,889,113.33	883,367.00
存货跌价准备	1,253,422.37	188,013.36	1,361,502.90	204,225.44
递延收益等	19,194,797.15	2,879,219.57	8,020,783.31	1,203,117.50
租赁负债	5,705,081.80	285,254.09	6,970,171.80	348,508.59
合计	55,021,277.14	7,680,611.88	47,936,284.99	6,493,425.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6,297,876.94	944,681.54	7,604,357.67	1,140,653.65
使用权资产	5,608,831.35	280,441.57	6,982,422.75	349,121.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83,111.11	72,466.67		
合计	12,389,819.40	1,297,589.78	14,586,780.42	1,489,774.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7,589.78	6,383,022.10		6,493,425.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7,589.78			1,489,774.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4,109,525.19		4,109,525.19	2,618,554.04		2,618,554.04
合计	4,109,525.19		4,109,525.19	2,618,554.04		2,618,554.04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4,635,282.97	54,635,282.97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574,835.39	27,574,835.39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34,140.86	1,647,433.82	质押	质押给银行开具银	131,126,021.76	124,569,720.67	质押	质押给银行开具银

				行承兑汇 票				行承兑汇 票
固定资产	76,405,50 9.68	49,339,37 7.78	抵押	抵押给银 行开具银 行承兑汇 票	146,508,4 78.25	113,188,8 56.90	抵押	银行借款 抵押
无形资产	21,786,32 6.10	17,465,37 1.59	抵押	抵押给银 行开具银 行承兑汇 票	34,019,28 8.40	28,256,17 7.12	抵押	银行借款 抵押
应收票据	65,195,81 9.82	61,936,02 8.83	已贴现未 到期	已贴现但 尚未到期的 应收票 据				
投资性房 地产	11,557,77 3.64	3,169,511 .82	抵押	银行借款 授信抵押	11,557,77 3.64	3,742,729 .38	抵押	银行借款 抵押
应收款项 融资	6,275,787 .01	6,275,787 .01	质押	抵押给银 行开具银 行承兑汇 票				
应收款项 融资	4,585,668 .86	4,356,385 .42	已背书未 到期	已背书但 尚未到期的 美易单				
合计	242,176,3 08.94	198,825,1 79.24			350,786,3 97.44	297,332,3 19.46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49,2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14,5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65,195,819.82	
应计利息	44,127.78	48,583.33
合计	115,239,947.60	63,748,58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158,780.84	167,739,174.06
合计	160,158,780.84	167,739,174.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80,165,015.17	168,584,939.80
长期资产购置款	24,400,366.87	19,099,380.88
费用	2,402,210.43	2,353,706.98
合计	206,967,592.47	190,038,027.6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880,743.22	2,378,017.61

合计	4,880,743.22	2,378,017.61
----	--------------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422,843.22	2,263,445.13
其他	457,900.00	114,572.48
合计	4,880,743.22	2,378,017.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88,204.73	1,064,227.71
合计	1,988,204.73	1,064,227.7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294,659.03	158,268,922.72	154,164,166.92	25,399,414.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214.32	8,731,116.47	7,538,488.92	1,472,841.87
三、辞退福利		266,000.00	266,000.00	
合计	21,574,873.35	167,266,039.19	161,968,655.84	26,872,256.7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78,014.42	128,652,667.96	124,973,955.45	22,256,726.93
2、职工福利费		7,531,657.43	7,531,657.43	
3、社会保险费	351,478.92	4,879,244.06	4,740,183.78	490,539.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4,948.92	4,126,665.74	4,072,254.66	369,360.00
工伤保险费	36,530.00	741,357.70	656,708.50	121,179.20
生育保险费		11,220.62	11,220.62	
4、住房公积金	172,630.00	2,188,390.82	2,188,808.82	172,21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085.68	511,666.82	502,039.68	43,712.82
劳务费	2,158,450.01	14,505,295.63	14,227,521.76	2,436,223.88
合计	21,294,659.03	158,268,922.72	154,164,166.92	25,399,414.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0,551.12	8,430,907.23	7,279,404.43	1,422,053.92
2、失业保险费	9,663.20	300,209.24	259,084.49	50,787.95
合计	280,214.32	8,731,116.47	7,538,488.92	1,472,841.87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3,100,718.75	4,988,464.23
企业所得税	6,243,644.35	1,734,66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486.14	327,619.26
房产税	1,396,336.92	1,217,476.02
土地使用税	1,250,212.2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9,691.55	147,620.68
印花税	145,545.03	133,989.57
教育费附加	86,351.19	140,408.26
地方教育附加	57,567.47	93,605.48
合计	12,661,553.64	8,783,845.07

其他说明：

41、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26,507.40	2,044,906.49
合计	1,326,507.40	2,044,906.49

其他说明：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585,668.86	2,649,641.19
待转销项税额	142,987.37	104,339.28
合计	4,728,656.23	2,753,980.4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326,164,191.99	
合计	326,164,191.9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公司债券	380,000,000.00	0.3%	2023/8/10	6年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448,524.59	54,284,332.60		326,164,191.99	否
合计	——	——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448,524.59	54,284,332.60		326,164,191.99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公开发行3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000.00万元。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为六年，即2023年8月10日至2029年8月9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8月1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2月16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8月9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29.62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

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转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678,899.02	6,238,532.0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0,324.62	-533,450.24
合计	4,378,574.40	5,705,081.82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20,783.31	14,900,100.00	3,726,086.16	19,194,797.1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020,783.31	14,900,100.00	3,726,086.16	19,194,797.15	

其他说明：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						80,000,000

	.00						.00
--	-----	--	--	--	--	--	-----

其他说明：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公开发行3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000.00万元。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为六年，即2023年8月10日至2029年8月9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8月1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2月16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8月9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29.62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3,800,000 .00	53,640,62 9.24			3,800,000 .00	53,640,62 9.24
合计			3,800,000 .00	53,640,62 9.24			3,800,000 .00	53,640,62 9.24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权益工具增加53,640,629.24元系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应的权益成分。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9,586,988.04			719,586,988.04
其他资本公积	1,744,856.00		1,744,856.00	
合计	721,331,844.04		1,744,856.00	719,586,988.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744,856.00 元系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冲销的股份支付费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5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21,025.50	1,705,127.97	2,015,897.53
合计	0.00	3,721,025.50	1,705,127.97	2,015,897.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专项储备增加系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 3,721,025.50 元，减少系使用安全生产费 1,705,127.97 元。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771,809.95	8,071,068.11		34,842,878.06
合计	26,771,809.95	8,071,068.11		34,842,878.0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8,071,068.11 元。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996,776.77	137,181,187.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12.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996,164.22	137,181,187.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912,431.98	67,264,043.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71,068.11	6,449,067.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837,528.09	197,996,164.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612.55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6,589,106.98	701,688,110.33	819,109,643.23	676,365,712.57
其他业务	7,940,178.68	3,965,112.45	7,309,607.92	1,829,697.27
合计	884,529,285.66	705,653,222.78	826,419,251.15	678,195,409.8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2,581.95	1,883,060.72
教育费附加	523,963.61	807,026.00
资源税		
房产税	1,746,639.33	1,484,904.59
土地使用税	1,267,254.48	
印花税	496,513.56	445,904.18
合计	5,606,262.03	5,158,912.79

其他说明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7,777,398.23	23,462,951.65
折旧摊销	4,316,748.94	4,229,935.81
办公费	2,806,401.92	2,458,996.99
业务招待费	1,632,384.20	816,856.52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1,461,980.59	2,654,116.14
检测认证费	1,128,884.29	903,798.44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728,536.12	728,536.12
差旅、汽车费	992,045.22	668,787.01
其他	629,479.04	447,731.51
合计	40,016,786.31	36,371,710.1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费用	4,849,467.80	5,403,991.37
职工薪酬费用	3,895,691.93	4,321,304.91
业务招待费	2,063,089.25	1,733,884.76
差旅费	1,426,863.27	724,733.20
市场开拓及展览费	822,659.99	855,583.72
仓储运输费	519,953.61	560,482.2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13,930.30	213,930.30
其他	884,444.36	506,705.49
合计	14,248,239.91	14,320,616.01

其他说明：

6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0,655,348.56	16,312,766.20
直接投入—材料	13,138,280.72	8,501,059.41
直接投入—设备	5,632,955.94	7,927,679.17
折旧摊销	561,352.90	578,003.41
差旅费	370,842.67	171,366.3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489,461.00	489,461.00
其他	291,883.70	220,590.01
合计	40,161,203.49	34,200,925.5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00,005.41	2,112,088.22

减：利息收入	10,536,692.05	10,365,169.38
未确认融资费用	294,543.05	288,256.63
汇兑损益	-721,216.69	-1,789,532.41
其他	194,194.97	157,933.62
合计	-1,469,165.31	-9,596,423.32

其他说明：

6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726,086.16	1,962,483.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37,054.24	10,456,400.85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3,921,430.4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0,829.07	55,931.46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111.11	263,146.88
合计	483,111.11	263,146.88

其他说明：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10,402.77	1,910,504.32
票据贴现费用	-1,577,015.79	-2,407,483.49
合计	1,433,386.98	-496,979.17

其他说明：

7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1,318.18	-3,006,366.8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939,270.31	-3,981,894.56
合计	1,787,952.13	-6,988,261.39

其他说明：

7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21,266.33	-1,020,726.42
合计	-2,421,266.33	-1,020,726.42

其他说明：

7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1,551.78	-36,308.60

7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款及违约金	6,611.00	3,600.00	6,611.00
其他	3.95	138.20	3.95
合计	6,614.95	3,738.20	6,614.95

其他说明

7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0,000.00	237,250.00	6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359.26	32,294.24	50,359.26
其他	99,359.06	62,264.08	99,359.06
合计	209,718.32	331,808.32	209,718.32

其他说明：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52,442.67	4,360,268.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79,371.31	140,384.52
合计	9,573,071.36	4,500,652.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626,665.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343,999.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8,441.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7,949.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7,535.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8,824.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8,828.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7,026.90
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5,889,923.03
所得税费用	9,573,071.36

其他说明：

7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8,386,446.00	14,358,622.96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0,536,692.05	10,365,169.38
其他	3,484,785.32	1,347,806.17
合计	32,407,923.37	26,071,598.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26,175,661.43	33,958,295.11
支付票据保证金	31,462,331.92	
其他	1,138,054.90	668,615.95
合计	58,776,048.25	34,626,911.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	240,300,000.00	345,000,000.00
合计	240,300,000.00	34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	240,361,791.70	315,3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957,197.77	79,956,803.84
购置土地使用权支付的现金	860,197.50	28,673,250.00
合计	389,179,186.97	423,930,053.8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374,161,320.75	
收到票据贴现净额	64,375,735.01	
合计	438,537,055.7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	2,550,000.00	850,000.00
合计	2,550,000.00	8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3,748,583.33	193,775,735.01	3,656,504.93	145,940,875.67		115,239,947.60
应付债券 (含一年 内到期的 应付债 券)		374,161,320.75	5,643,500.48		53,640,629.24	326,164,191.99

租赁负债 (含一年 内到期的 租赁负 债)	7,749,988.31		294,543.05	2,339,449.56		5,705,081.80
合计	71,498,571.64	567,937,055.76	9,594,548.46	148,280,325.23	53,640,629.24	447,109,221.3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053,593.70	67,135,063.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3,314.20	8,008,987.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60,335.55	30,171,708.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3,591.40	1,544,858.90
无形资产摊销	2,353,555.39	1,812,916.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7,298.76	898,86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551.78	36,308.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59.26	32,294.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111.11	-263,146.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94,548.46	2,400,344.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0,402.77	-1,910,504.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7,186.30	-1,349,39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185.01	1,489,774.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99,796.70	-3,056,093.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5,722.10	-124,084,958.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513,795.87	32,171,442.77
其他	356,802.13	1,744,85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320,342.51	16,783,326.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9,515,926.00	355,392,082.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5,392,082.45	393,514,579.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123,843.55	-38,122,497.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39,515,926.00	355,392,082.45

其中：库存现金	17,637.27	30,167.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9,498,277.73	355,361,914.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515,926.00	355,392,082.4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余额	386,849,821.66	302,174,969.52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合计	386,849,821.66	302,174,969.52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票据保证金	54,635,282.97	27,574,835.3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54,635,282.97	27,574,835.39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933,480.31
其中：美元	1,684,877.28	7.0827	11,933,480.3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6,439,025.25
其中：美元	2,321,011.09	7.0827	16,439,025.2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之说明。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4,543.05	288,256.6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550,000.00	850,000.0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665,398.70	1,972,421.16
合计	2,665,398.70	1,972,421.1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730,000.00	2,610,000.00
第二年	2,730,000.00	2,730,000.00
第三年	2,730,000.00	2,730,000.00
第四年	2,460,000.00	2,730,000.00
第五年	2,460,000.00	2,460,0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3,110,000.00	13,260,00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2、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0,655,348.56	16,312,766.20
直接投入—材料	13,138,280.72	8,501,059.41
直接投入—设备	5,632,955.94	7,927,679.17
折旧摊销	561,352.90	578,003.41
差旅费	370,842.67	171,366.3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489,461.00	489,461.00
其他	291,883.70	220,590.01
合计	40,161,203.49	34,200,925.5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0,161,203.49	34,200,925.59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华弘驰公司	5,000,000.00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制造业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溪协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宏昌荆州公司	30,000,000.00	湖北荆州	湖北荆州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宏昌无锡公司	20,000,000.00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制造业	70.00%	0.00%	设立
金华宏耘公司	1,000,000.00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批发业	100.00%	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20,783.31	14,900,100.00		3,726,086.16		19,194,797.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20,783.31	14,900,100.00		3,726,086.16		19,194,797.15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0,363,140.40	12,418,884.2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

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 和五（一）7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3.06%（2022 年 12 月 31 日：82.1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50,044,127.78	50,774,977.78	50,774,977.78		
应付票据	160,158,780.84	160,158,780.84	160,158,780.84		
应付账款	206,967,592.47	206,967,592.47	206,967,592.47		
其他应付款	4,880,743.22	4,880,743.22	4,880,743.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6,507.40	1,559,633.02	1,559,633.02		
其他流动负债	4,585,668.86	4,585,668.86	4,585,668.86		
租赁负债	4,378,574.40	4,678,899.02		3,119,266.03	1,559,632.99
应付债券	326,164,191.99	414,580,000.00	1,140,000.00	12,540,000.00	400,900,000.00
小 计	758,506,186.96	848,186,295.21	430,067,396.19	15,659,266.03	402,459,632.9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3,748,583.33	64,757,630.56	64,757,630.56		
应付票据	167,739,174.06	167,739,174.06	167,739,174.06		
应付账款	190,038,027.66	190,038,027.66	190,038,027.66		
其他应付款	2,378,017.61	2,378,017.61	2,378,01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4,906.49	2,339,449.53	2,339,449.53		
其他流动负债	2,649,641.19	2,649,641.19	2,649,641.19		
租赁负债	5,705,081.82	6,238,532.06		3,119,266.03	3,119,266.03
小 计	434,303,432.16	436,140,472.67	429,901,940.61	3,119,266.03	3,119,266.0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	--------------------	--------------------	----------------	------------------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96,199.50	80,996,199.50
其中：结构性存款			151,296.73	151,296.73
理财产品			45,112,611.11	45,112,611.11
大额存单			35,732,291.66	35,732,291.66
应收款项融资			85,286,817.09	85,286,817.0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6,283,016.59	166,283,016.5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对于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采用购买成本和预计投资收益之和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对于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的净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投资	5,000 万元	35.37%	35.3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由陆宝宏、周慧明、陆灿等 3 名自然人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投资设立。经营范围：控股公司服务，实业投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陆宝宏、周慧明、陆灿等 3 名自然人。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 3 名自然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64.4340%，表决权比例为 67.845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七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兰溪市伟迪五金有限公司	采购铁板	19,343,625.06	20,000,000.00	否	16,538,958.98
金华市起航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纸箱	6,610,208.38	10,000,000.00	否	4,792,638.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0.0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兰溪市伟迪五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蓝伟平为周慧明之表侄之配偶之兄弟，公司将与其的交易比照关联方交易披露。2023 年公司向其采购额为 19,343,625.0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兰溪市伟迪五金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8,444,247.41 元。

(2) 金华市起航包装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傅航为周慧明妹妹之子，公司将与其的交易比照关联方交易披露。2023 年公司向其采购额为 6,610,208.3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金华市起航包装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2,777,157.11 元。

(3) 公司与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双方的合作模式为：公司提供运营必须的场所，项目建成后享受优惠光伏电价；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并负责电站设备的管理和运营；该项目产生的电力为公司“优先消纳、余电上网”模式，运营期内光伏所发电量按市场价格 75% 的优惠价格销售给公司；项目期限 25 年，经测算年合同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公司向其采购额为 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0.00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75,489.91	4,389,3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与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双方的合作模式为：公司提供运营必须的场所，项目建成后享受优惠光伏电价；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并负责电站设备的管理和运营；该项目产生的电力为公司“优先消纳、余电上网”模式，运营期内光伏所发电力按市场价格 75% 的优惠价格销售给公司；项目期限 25 年，经测算年合同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公司向其采购额为 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金华欣业科技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69,800	2,703,216.00
研发人员							105,840	1,684,972.80
销售人员							54,360	865,411.20
生产管理人员							117,480	1,870,281.60
合计							447,480	7,123,881.6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15.92	首次授予：2025/5/8；预留授予：2025/9/27		
研发人员	15.92	首次授予：2025/5/8；预留授予：2025/9/27		
销售人员	15.92	首次授予：2025/5/8；预留授予：2025/9/27		
生产管理人员	15.92	首次授予：2025/5/8；预留授予：2025/9/27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 5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9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公司向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首次授予及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含）前授予的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行权比例分别为 40%、30%、30%；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不含）后授予的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行权比例分别为 50%、50%。

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重新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公司将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重新调整为 15.92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5.70 万股调整为 126.84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20 万股调整为 27.84 万股（其中预留部分已授予的 16.60 万股调整为 19.92 万股，预留部分剩余尚未授予的 6.60 万股调整为 7.92 万股）。2022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未达成，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 47.6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 7.2960 万股无法行权。

公司本期作废未明确授予对象的 7.92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7.80 万股作废失效；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3.00 万股作废失效。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未达成，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 35.712 万股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 5.076 万股作废失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测算其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期末授予对象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预计营业收入指标无法达标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44,856.00

其他说明：

2022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未达成，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2023 年公司度营业收入 8.85 亿元，收入指标未达标，第二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1,744,856.00 元，公司预计 2024 年业绩要求完成率达不到 95%，第三期按照授予 0%计算，本期冲回股份支付金额为 1,744,856.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728,536.12	
研发人员	-489,461.00	
销售人员	-213,930.30	
生产管理人员	-312,928.58	
合计	-1,744,856.0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重大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万元）	累计已投入金额（万元）
年产 1,900 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38,167.56	27,616.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1.01	1,167.11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27,000.00	3,804.16
合计	71,168.57	32,587.5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6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发展、长远利益、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80,003,80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945,000 股后的股份数 79,058,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

金红利约 47,435,281.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约 31,623,521 股。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以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945,000 股后的股份数 79,058,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47,435,281.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约 31,623,521 股。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股份回购情况

2024 年 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 9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1813%，最高成交价为 23.6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0.2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493,63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 29.62 元/股向下修正为 28.0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可转债转股价格的 85%（即 23.8 元/股）的情形，触发“宏昌转债”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条件。公司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如再次触发“宏昌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 2024 年 10 月 14 日起算，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和水位传感器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4,063,925.70	359,663,868.11
1 至 2 年	239,128.30	277,464.25
2 至 3 年	7,027.57	355,111.68
3 年以上	222,056.90	699,213.58
3 至 4 年	7,932.72	502,381.90
4 至 5 年	17,292.50	50,000.00
5 年以上	196,831.68	146,831.68
合计	334,532,138.47	360,995,657.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2,983.80	0.22%	802,983.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532,138.47	100.00%	16,874,967.25	5.04%	317,657,171.22	360,192,673.82	99.78%	18,190,090.92	5.05%	342,002,582.90
其中：										
合计	334,532,138.47	100.00%	16,874,967.25	5.04%	317,657,171.22	360,995,657.62	100.00%	18,993,074.72	5.26%	342,002,582.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02,983.8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西浩泽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2,983.80	802,983.80				
合计	802,983.80	802,983.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874,967.2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33,154,494.92	16,874,967.25	5.07%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377,643.55		
合计	334,532,138.47	16,874,967.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2,983.80			802,983.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90,090.92	-				16,874,967.25
合计	18,993,074.72	-		802,983.80		16,874,967.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02,983.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尔集团	164,527,391.00		164,527,391.00	49.18%	8,226,369.55
美的集团	47,065,876.32		47,065,876.32	14.07%	2,353,843.27
南京中竞科智能	12,719,215.23		12,719,215.23	3.80%	635,960.76

科技有限公司					
海信集团	10,219,913.15		10,219,913.15	3.05%	510,995.66
松下集团	9,943,503.50		9,943,503.50	2.97%	497,175.18
合计	244,475,899.20		244,475,899.20	73.07%	12,224,344.4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61,759.84	114,375.00
合计	861,759.84	114,375.0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61,944.57	158,210.00
备用金		8,000.00
其他	35,500.00	5,500.00
合计	997,444.57	171,710.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3,734.57	33,600.00
1 至 2 年	25,600.00	35,500.00
2 至 3 年	35,500.00	11,000.00
3 年以上	102,610.00	91,610.00
3 至 4 年	11,000.00	81,610.00
4 至 5 年	81,610.00	10,000.00
5 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997,444.57	171,710.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7,444.57	100.00%	135,684.73	13.60%	861,759.84	171,710.00	100.00%	57,335.00	33.39%	114,375.00
其中：										
合计	997,444.57	100.00%	135,684.73	13.60%	861,759.84	171,710.00	100.00%	57,335.00	33.39%	114,3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5,684.7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7,444.57	135,684.73	13.60%
合计	997,444.57	135,684.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0.00	3,550.00	52,105.00	57,335.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280.00	1,280.00		
--转入第三阶段		-3,550.00	3,550.00	
本期计提	41,286.73	1,280.00	35,783.00	78,349.7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686.73	2,560.00	91,438.00	135,684.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335.00	78,349.73				135,684.73
合计	57,335.00	78,349.73				135,684.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曙海关	押金保证金	660,734.57	1 年以内	66.24%	33,036.73
九牧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6.04%	32,500.00
厦门麦丰密封件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6,600.00	1 年以内, 1-2 年, 3-4 年, 4-5 年	6.67%	20,910.00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4-5 年	5.01%	40,000.00
金华九禾磁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3.01%	1,500.00
合计		967,334.57		96.97%	127,946.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979,038.12		51,979,038.12	51,979,038.12		51,979,038.12
合计	51,979,038.12		51,979,038.12	51,979,038.12		51,979,038.1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兰溪协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华弘驰公司	4,979,038.12						4,979,038.12	
宏昌荆州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宏昌无锡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金华宏耘公司								
合计	51,979,038.12						51,979,038.1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	期初	减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

资单 位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3,801,588.12	708,516,160.34	818,781,324.64	681,664,569.80
其他业务	10,083,580.05	6,104,171.40	7,900,945.10	2,552,212.30
合计	883,885,168.17	714,620,331.74	826,682,269.74	684,216,782.1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						

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10,402.77	1,910,504.32
票据贴现费用	-1,552,178.75	-2,349,948.32
合计	1,458,224.02	-439,444.00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1,911.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37,054.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93,513.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744.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7,603.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1.39	
合计	8,891,020.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37,054.24 元。

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项目系理财收益 3,010,402.77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3,111.11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4%	1.07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1%	0.96	0.9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